

WINSWAY 易大宗

E-COMMODITIES HOLDINGS LIMITED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3



2023
年報

目錄

主席致辭	2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24
企業管治報告	29
董事會報告	43
獨立核數師報告	58
綜合損益表	6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8
綜合財務狀況表	69
綜合權益變動表	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73
財務報表附註	76
釋義	167
五年財務摘要	172
公司資料	173





主席致辭

各位尊敬的股東及同事：

二零二三年煉焦煤市場整體呈先抑後揚的走勢，上半年煉焦煤總體供應寬裕，鋼廠檢修減產導致需求下滑，在供需錯配下煤價弱勢下行；下半年需求端由於進入季節性補庫週期，下游採購力度回升，焦煤價格重現強勢。在震盪的市場環境下，公司基於業務佈局上的戰略性、平衡性及穩定性，通過全體員工的努力，全年錄得營業收入40,587百萬港元及淨利潤2,19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分別同比增長17.94%及28.68%。

二零二三年對進口焦煤市場是突破性的一年，根據海關數據，中國進口焦煤突破近五年歷史新高，達102.51百萬噸，相較二零二二年全年的63.84百萬噸同比大幅增長60.58%。其中，蒙古焦煤進口量創下歷史新高，達到53.96百萬噸，佔進口總量的52.64%，較二零二二年進口量增長110.69%。從下游來看，鋼鐵行業保持平穩運行，鋼材出口達90.26百萬噸，相較二零二二年全年的67.32百萬噸同比增長34.08%。雖然房地產行業景氣度繼續下行，但基建投資和船舶、汽車、機械等主要行業需求穩定，借助出口帶動，鋼材產量增速仍有所回升，也對煉焦煤的需求有了良好的支撐。在此市場背景下，公司鎖定客戶需求，充分利用完整的供應鏈服務能力，緊貼市場節奏穩定供貨，保持住近30%的市場份額，二零二三年全年，本公司共銷售煤炭18.95百萬噸，較二零二二年同期銷售量11.35百萬噸增加66.96%。通過合資公司象暉能源亦完成了蒙古煤炭約11.41百萬噸的銷售量，較去年同期增加172.97%。

二零二三年，本公司供應鏈綜合服務板塊錄得全年收入6,32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的3,757百萬港元增加68.41%。二零二三年，中蒙多個邊境口岸通關量大幅提升，通關車數整體翻倍增長，各口岸煤炭進口量紛紛創歷史新高。本公司佈局的倉儲、運輸、加工等供應鏈服務能力得以充分利用和釋放。



主席致辭

1. 就本公司物流業務的易至板塊，完成跨境運輸量11.06百萬噸，較去年同期增長96.80%，其中包括：(i)本公司在中蒙陸路口岸推行AGV無人跨境運輸方式也完成了3.50百萬噸運輸量，較去年同期增長600.00%；(ii)完成入庫倉儲量16.23百萬噸，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79.73%；(iii)完成境內運輸量11.70百萬噸，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58.97%。資產使用效率大幅提升，顯現出固定資產規模效應帶來的邊際效益提升。在已經成熟的三大口岸之外，本公司今年完成了滿都拉口岸海關監管園區的建設，未來將繼續不斷完善口岸設施，提升服務能力，鞏固競爭優勢。
2. 就本公司洗煤及加工業務的浩通板塊，完成洗煤加工量9.47百萬噸，較2022年同期增長20.48%。洗煤服務不僅提高產品質量穩定性，更為客戶提供定制化服務，是本公司在業務環節中至關重要的一環。為了繼續擴充市場覆蓋，二零二三年本公司完成了在白雲鄂博和策克口岸兩家新洗煤廠的建設，並已分別投入運營和試運營狀態，同時在位於全球最大的鋼鐵生產基地及最集中的焦煤配送中心之一的唐山地區收購了一家洗煤廠。截至年底，本公司洗選加工能力由二零二二年底的26.00百萬噸擴張至28.00百萬噸，進一步為本公司服務全國市場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3. 在提升資產效率方面，本公司努力打造在業務需求驅動下的全面、協同、一體化的「易大宗供應鏈數智化網絡」。串聯起產業上下游，提供深入、貼身、實時的客戶服務；另一方面積極打造智慧口岸，實現了口岸智慧監管全鏈條跨境通關，無人駕駛、實時傳感、系統協同、安全監控、智能決策，全方位提升了供應鏈全鏈效率。

今年公司堅持持續穩定的分紅政策，欣然宣派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約32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全年總計分紅531百萬港元。



主席致辭

本公司一直堅守著對全球、社會和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堅定理念，保證對合作夥伴利益和客戶服務價值，攜手共建綠色和諧供應鏈。2023年我們在制定的管理制度下按照目標指引有效開展業務，在「ESG理念－企業戰略－治理實施－評估檢討」的融合下，助力業務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管理產生協同效應，為供應鏈管理賦能，共同創造價值增長。

展望二零二四年，鋼鐵行業大體穩定且將保持良性發展，國內礦山安全監管進一步加嚴，預計國內煤炭產量將相應減少，對進口供應的開放空間將變大。易大宗一直致力於佈局東西方資源供應通道的平衡，相信本公司將在不斷變化的市場格局中擁有我們獨特的競爭優勢。二零二四年，不管外部環境多麼起伏不定，本公司將應勢而變，韌性成長，打出更強的大宗商品供應鏈貿易及供應鏈綜合服務的組合拳。

曹欣怡

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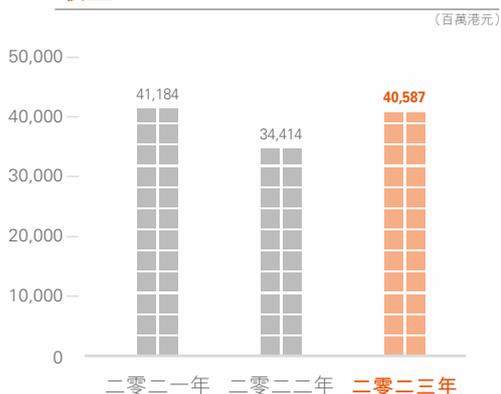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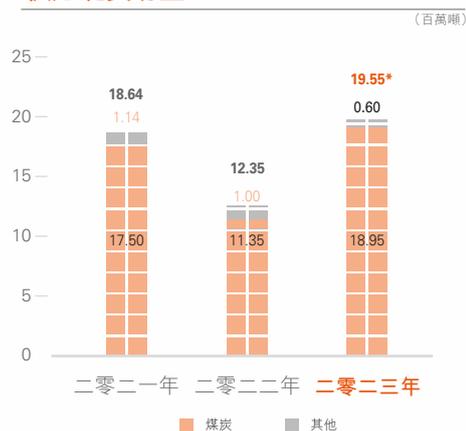
以下討論與分析須與本集團財務資料及其附註一併閱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I. 概述

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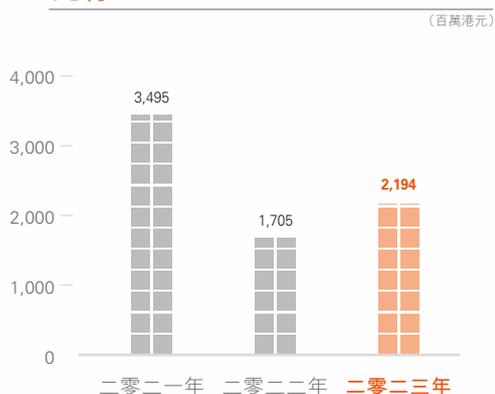


供應鏈貿易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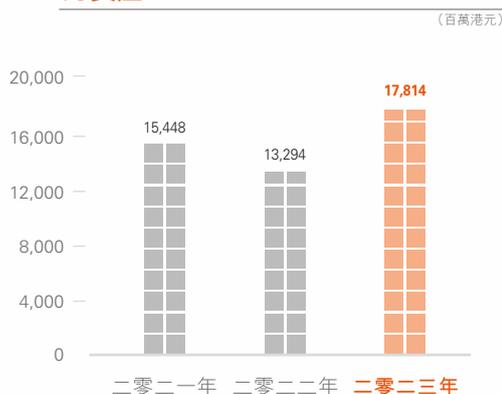


* 不包括通過我們的聯營公司象確能源執行的蒙煤貿易量約11.41百萬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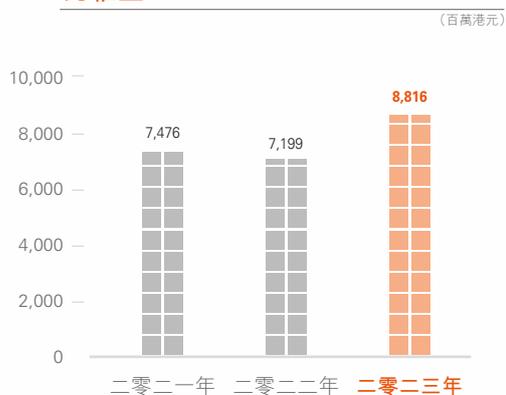
純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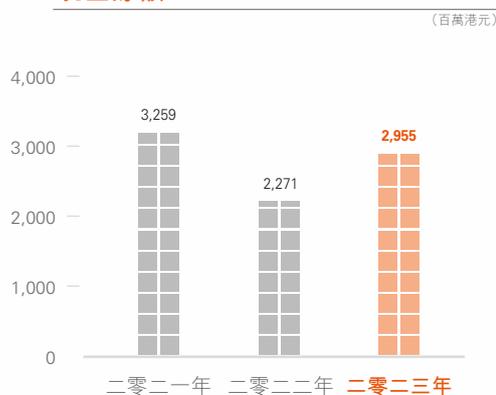
總資產



總權益



現金餘額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II. 財務回顧

1. 收益概覽

二零二三年煉焦煤市場整體呈先抑後揚的走勢，上半年煉焦煤總體供應寬裕，鋼廠檢修減產導致需求下滑，在供需錯配下煤價弱勢下行；下半年需求端由於進入季節性補庫週期，下游採購力度回升，焦煤價格重現強勢。在震盪的市場環境下，本公司錄得綜合收益40,58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34,414百萬港元增加17.94%。該變化主要由於：

- i) 煤炭貿易產生的收益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約18.12%，主要由於煤炭貿易量較去年同期增加66.96%；
- ii) 供應鏈綜合服務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68.41%。於二零二三年，中蒙陸路口岸煤炭進口量創歷史新高，帶動供應鏈綜合服務量相應增加。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列		
— 煤炭	31,805,175	26,927,042
— 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6,326,916	3,756,526
— 石油及石化產品	2,026,735	3,137,601
— 鐵礦石	319,433	515,550
— 焦炭	33,530	29,298
— 其他	74,876	48,237
	40,586,665	34,414,254

於二零二三年，於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境外產生之銷售收益為8,679百萬港元，佔收益總額的比例由二零二二年的19.40%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21.38%，體現了本集團在全球市場拓展及市場多元化方面付出了巨大的努力。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海外業務地理覆蓋範圍包括韓國、印尼、馬來西亞、越南、印度、蒙古、荷蘭、日本及其他。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31,907,960	27,737,415
韓國	2,005,749	1,887,872
印尼	1,954,110	1,412,192
馬來西亞	1,397,086	606,643
越南	966,172	–
印度	940,260	568,819
蒙古	792,536	352,475
荷蘭	337,856	1,314,016
日本	237,241	102,742
其他	47,695	432,080
	40,586,665	34,414,254

於二零二三年，向我們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佔我們總銷售額的44.82%，而二零二二年佔38.72%。該等客戶主要為中國大型國有鋼鐵集團，均為行業內領先企業。

供應鏈貿易

於二零二三年，我們的供應鏈貿易業務板塊的收益為34,185百萬港元，約佔收益總額的84.23%。此板塊通過向我們的終端客戶提供大宗商品貿易服務(涵蓋多類大宗商品，包括煤炭產品、石油及石化產品、鐵礦石及焦炭等)而產生收益。

煤炭產品產生的收益由二零二二年的約26,927百萬港元增加約18.12%至二零二三年的約31,80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焦煤貿易量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三年，中國整體經濟形勢以「復甦」為中心，煤炭進口量大幅增加。根據海關相關數據，於二零二三年，中國共進口焦煤約102.51百萬噸，較二零二二年增長約60.58%。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供應鏈綜合服務

於二零二三年，供應鏈綜合服務產生的銷售額為6,32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約3,757百萬港元劇增68.41%。於二零二三年，中蒙三大口岸通關量大幅提升，通關車數整體翻倍增長，各口岸煤炭進口量紛紛創歷史新高。本公司佈局的物流、倉儲、運輸、加工等供應鏈服務能力得以充分利用和釋放。此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所致：

- i) 就物流業務板塊易至而言，本公司：(a)於二零二三年完成跨境運輸量11.06百萬噸，較二零二二年增長96.80%；(b)於二零二三年完成入庫倉儲量16.23百萬噸，較二零二二年增長79.73%；(c)於二零二三年完成境內運輸量11.70百萬噸，較二零二二年增長58.97%。就此而言，資產使用效率大幅提升，顯現出固定資產規模效應帶來的邊際效益提升；
- ii) 就洗煤加工業務板塊浩通而言，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完成洗煤加工量9.47百萬噸，較二零二二年增長20.48%。洗煤服務不僅提高產品質量穩定性，更為客戶提供定制化服務，是本公司在業務環節中至關重要的一環。

業務願景

展望二零二四年，鋼鐵行業大體穩定且將保持良性發展，國內礦山安全監管進一步加嚴，預計國內煤炭產量將相應減少，對進口供應的開放空間將變大。易大宗一直致力於佈局東西方資源供應通道的平衡，相信本公司將在不斷變化的市場格局中擁有我們獨特的競爭優勢。二零二四年，不管外部環境多麼起伏不定，本公司將應勢而變，韌性成長，打出更強的大宗商品供應鏈貿易及供應鏈綜合服務的組合拳。

2. 銷售及採購成本

二零二三年的銷售成本約為36,88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31,216百萬港元增加18.17%，主要由於供應鏈貿易業務量增加所致。採購成本為供應鏈貿易產生的主要成本。於二零二三年，採購量約為19.88百萬噸，而二零二二年約為11.77百萬噸，增加68.90%。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採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採購量 千噸	採購金額 千港元	採購量 千噸	採購金額 千港元
煤炭	19,273	29,412,288	10,782	23,079,525
石油及石化產品	236	2,085,065	374	3,106,771
鐵礦石	361	319,294	600	500,708
焦炭	11	24,283	14	41,618
	19,881	31,840,930	11,769	26,728,622

於二零二三年，總採購額為31,841百萬港元，其中五大供應商佔29.70%。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的本公司股東概無於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3. 經營毛利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錄得經營毛利3,62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錄得經營毛利3,090百萬港元增加17.41%，其中，供應鏈貿易業務的毛利佔58.02%，供應鏈綜合服務的毛利佔41.98%：

- i) 於二零二三年，經濟增速低於預期，焦煤價格整體呈先抑後揚的走勢。鋼鐵行業保持穩健增長，雖然房地產行業景氣度繼續下行，但基建投資和船舶、汽車、機械等主要行業需求穩定，借助出口帶動，鋼材產量增速仍有所回升，也對焦煤的需求有了良好的支撐；
- ii) 在此市場背景下，本公司鎖定客戶需求，充分利用完整的供應鏈服務能力，緊貼市場節奏穩定供貨，使得供應鏈貿易及供應鏈服務業務量增加，毛利增加。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4. 行政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1,11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產生的行政開支947百萬港元增加17.53%。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的業務量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及員工成本相應增加所致。花紅的評定考慮以下因素：各業務團隊貢獻的稅前業務利潤（按扣除可分配融資成本及其它可分配開支後各業務團隊賺取的毛利計算）、個人表現以及本公司整體利潤。該等機制預期將激勵業務團隊實現更高的市場份額以及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創造更佳利益，從而促使本公司在行業中形成可持續的競爭優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760,485	637,4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9,865	56,395
其他	332,413	253,485
	1,112,763	947,281

5.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17,737)	2,038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及 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附註)	7,248	(81,260)
其他	333	(3,047)
	(10,156)	(82,269)

附註：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主要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訂立商品期貨合約的收益或虧損淨額。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6. 融資成本淨額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錄得融資成本淨額62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年融資成本淨額為217百萬港元，減少71.43%，主要由於融資成本減少所致。融資成本較二零二二年減少53.57%。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三年市場匯率波動幅度相對二零二二年較小，同時本公司業務團隊及外匯團隊在業務執行中策略性地選擇有利幣種交易，加強匯率管理，降低匯率風險。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55,376)	(34,733)
融資收入	(55,376)	(34,733)
有抵押銀行貸款利息	22,271	24,503
其他計息借款利息	–	20,688
貼現應收票據利息	43,589	33,066
租賃負債利息	35,941	24,929
利息開支總額	101,801	103,186
銀行及其他收費	28,007	14,340
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	–	8,782
外匯虧損淨額	(12,034)	125,458
融資成本	117,774	251,766
融資成本淨額	62,398	217,033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

於二零二三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2,12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1,666百萬港元增加27.43%。該增加的原因詳情可參閱上文「收益概覽及經營毛利」分節。

二零二三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均為0.793港元，而二零二二年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594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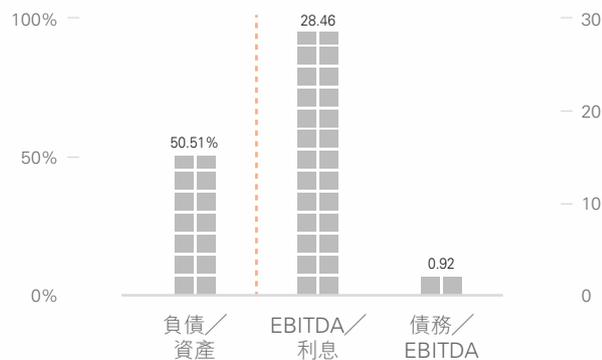
8. 非流動資產減值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煤炭加工廠及物流設施閒置或利用率較低。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位於內蒙古的三項土地使用權及位於山東省的一項土地使用權錄得減值虧損44百萬港元。減值虧損的釐定乃基於該等土地使用權的可收回金額已低於其賬面值，並已參考其他類似資產在類似地區按公平原則交易的土地價格。

9. 債項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三年底，本集團持有之銀行貸款總額為2,047百萬港元。該等貸款的年利率介乎1.65%至8.90%，而二零二二年介乎1.40%至8.90%。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底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0.51%，較二零二二年底的45.85%有所增加。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乃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得出。

債項及流動資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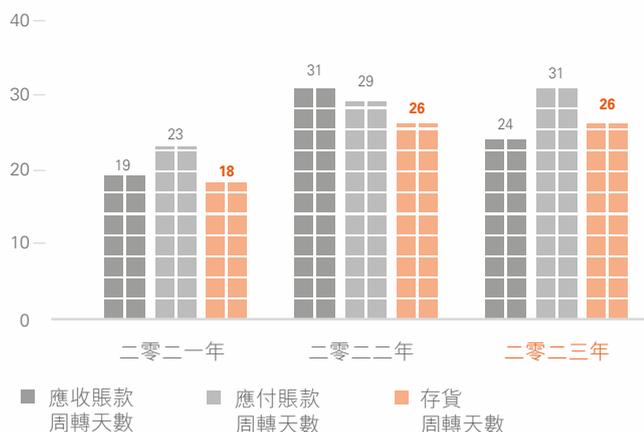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10. 營運資金

我們於二零二三年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應付賬款周轉天數及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24天、31天及26天。因此，二零二三年現金整體周轉期約為19天，較本集團二零二二年的現金周轉期少9天。

營運資金



11.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427,80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758,000港元)乃以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之保證金額為408,8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758,000港元)的信用保證及總賬面值為18,94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677,00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5,105,000港元)連同應付票據722,39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213,000港元)以總賬面值65,58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439,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628,55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8,514,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54,41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822,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以及總賬面值1,023,31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存貨作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805,76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2,429,000港元)以總賬面值811,42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2,429,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作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136,58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384,000港元)以總賬面值135,85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353,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1,239,24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1,595,000港元)以總賬面值520,26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4,728,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406,17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結構性存款、總賬面值381,2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401,000港元)的應收票據以及總賬面值零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746,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133,89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712,000港元)以總賬面值101,66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597,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總賬面值30,34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243,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12. 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2,02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年的現金流入為2,17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乃主要歸因於現金溢利。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1,834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年的現金流出為75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約為2,02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國內外物流設施建設及運輸設備，購買和建設洗煤廠、洗煤設備所產生的現金流出。現金流入約18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收到聯營公司的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533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年的現金流出為2,112百萬港元。融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歸因於銀行貸款現金流入約1,198百萬港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在供應鏈貿易業務中，承兌匯票和信用證是常規支付方式。本公司收到承兌匯票和信用證後進行帶追索權貼現或質押貸款，並向銀行存入全額保證金開具應付票據，由於此兩類業務負債使用可變現票據和現金質押，風險較低，本公司統一視為低風險借款業務。根據適用會計準則，雖然應收票據來自於銷售，但應收票據貼現和質押貸款收到現金在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雖然應付票據用於採購，但本公司向銀行存入全額保證金開具應付票據，在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投資活動。因此，為了更清楚的說明本公司業務活動，上述變動之影響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¹⁾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經調整 二零二三年 ⁽²⁾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70,966		2,270,96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25,366	(68,108)	1,957,258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833,958)	401,446*	(1,432,51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32,529	(333,338)**	199,191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39,450)		(39,4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55,453		2,955,453

附註：

(1) 源自本集團財務報告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2) 僅供說明。

* 全額保證金開具應付票據

** 票據貼現和票據質押貸款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III. 運營資金和財政政策

本集團資金管理採用預先計劃和即時監控措施，通過經營活動、應收票據貼現、應收賬款保理、境內外銀行融資以及債券融資等方式籌集資金，保證業務運營、借款償還、資本支出的撥資。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主要融資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銀行營運資金貸款、應收賬款保理、銀行票據及其他應收票據所得現金流入貼現以及其他國內國際銀行融資。

本集團一直採用謹慎和穩健的資金管理方式。對內通過管理各業務部門資金分配額度，監控存貨、預付款項及和應收賬款水準以及客戶預付款項，提高資金周轉率，降低業務日常營運佔用。採購物流相關資產的資本支出優先考慮以融資租賃方式(倘適用)付款。

本公司業務和運營主要貨幣為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對於採購為美元銷售為人民幣的業務，本公司緊密關注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情況。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時，通過外匯衍生工具規避匯率波動風險，鎖定業務利潤。

IV. 風險因素

本集團營運涉及若干風險，部份風險更非我們所能控制。目前本公司認為以下風險或會對其業績及／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本公司現時或未能洞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加上目前視為不重大的風險日後或會變為重大風險，因而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因此不應視下述風險已涵蓋所有風險。

1. 商品價格波動

商品市價起伏不定且受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包括國際及國內供求、消費品需求水平、國際及國內經濟趨勢、海關政策、全球或地區政治事件及國際事件，以及一系列其他市場力量。任何或所有該等因素對商品價格的綜合影響不可預測。概無法保證國際及國內商品價格會維持在可盈利水平。若我們的業務無法保持可盈利水平，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2. 依賴鋼鐵業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來源於焦煤產品的供應鏈貿易服務，並相當依賴中國的鋼廠及焦化廠對焦煤的需求。鋼鐵業對冶金煤的需求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行業周期、製鋼技術發展及鋁、複合材料及塑料等鋼代用品的供應。

3.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採取定期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貸款保證契約的政策，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並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於先前債務重組完成後，本集團致力維持現有財務融資，並擴大銀行、國有企業以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新融資以滿足本集團因貿易業務急速發展所需的資本要求。

4. 貨幣風險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超過60.10%的收益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超過69.98%的採購成本及部分經營開支以美元計值。由於人民幣轉換或兌換為美元或港元，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資產淨額、盈利或任何已宣派股息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匯率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導致本集團成本上漲或銷售下降，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5.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所持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乃透過折現合約遠期價格及扣減現有即期匯率釐定。所採用之折現率按於報告期末之相關政府債券收益率加上足夠之固定信貸息差計算。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V. 人力資源

1. 僱員概況

本集團力求建立績效為本的薪酬福利制度，同時平衡各不同職位的內外部市場競爭力。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新加坡、蒙古及其他國家和地區均設有辦公室及分支機構。本集團嚴格遵守各國及地區的適用法律與法規，與全體員工簽訂正式僱用合同並全額繳納所有強制性社會保險。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991名全職僱員(不包括來自國內附屬公司的902名外派員工)。僱員詳細分類如下：

職能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僱員人數	比例	僱員人數	比例
管理、行政及財務	194	10%	175	10%
前線生產和生產支持及維護	55	3%	64	3%
銷售和市場推廣	149	7%	142	8%
其他(包括項目及運輸)	346	17%	237	13%
貨運司機(蒙古)	1,247	63%	1,226	66%
	1,991	100%	1,844	100%

2. 僱員教育背景概況

學歷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僱員人數	比例	僱員人數	比例
碩士及以上	95	5%	55	3%
學士	392	20%	356	19%
大專	125	6%	71	4%
高中、技校及以下	1,379	69%	1,362	74%
	1,991	100%	1,844	100%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3. 培訓概況

本集團視培訓為提供僱員訊息、新技能及專業發展機會的珍貴過程。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開展各類培訓項目達353小時，累計錄得逾6,575人次參加。

本集團亦為新員工舉辦迎新課程，其中包括企業文化介紹、集團規章簡介、安全及操作指導等模塊。

本集團亦資助僱員及各級管理層人員參與EMBA課程、註冊會計師課程及香港特許秘書課程等專業培訓課程。

培訓概況

培訓課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時數	參與人次	時數	參與人次
安全培訓	126	1,876	76	1,995
管理及領導力培訓	106	1,381	116	905
卓越運營培訓	121	3,318	79	613
	353	6,575	271	3,513

4. 退休金計劃

就香港及新加坡的僱員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並為新加坡僱員提供中央公積金計劃《一九五三年中央公積金法例》。強積金計劃是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而中央公積金是一項由新加坡僱主及僱員供款提供資金的強制性社保儲蓄計劃，據此，(i)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而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為30,000港元；及(ii)中央公積金計劃涵蓋在職新加坡公民及永久居民，僱主的中央公積金供款額為薪金總額的17%，中央公積金供款上限為6,300新加坡元。強積金計劃及中央公積金計劃供款均為即時歸屬。本集團二零二三年度向強積金計劃供款約333,421港元(二零二二年：256,821港元)，以及二零二三年度向中央公積金計劃供款約1,082,804港元(二零二二年：875,274港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法例、條例及規例，本集團參與一項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員工基本工資的最高16% (二零二二年：16%)及不超過中國相關地方政府部門規定上限繳納基本養老保險費，職工須按照相關地方政府規定的本人工資的比例繳納基本養老保險費。職工達到法定退休年齡後，按月領取基本養老金。本集團二零二三年度繳納基本養老保險費約11,981,844港元(二零二二年：10,251,369港元)。強積金計劃、中央公積金計劃及退休福利計劃下概無被沒收的供款可供本集團用於減少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於二零二三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界定福利計劃。

VI. 健康、安全與環境

本集團極其關注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並重視環保。損失工時工傷發生率(LTIFR)、死亡事件率(FTIR)及有記錄事故總頻率(TRCF)乃衡量我們履行承諾情況的重要因素。於二零二三年，並未發生重大事故、環境事故或職業健康及安全事故。

針對聯交所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發佈的《有關審閱ESG報告指引及相關上市規則的諮詢總結》，本公司已委聘第三方獨立專業諮詢顧問公司對本公司就ESG事宜之二零二三年報告進行諮詢。該第三方顧問已對董事及ESG相關工作人員進行了關於ESG政策變化、合規要求、建議工作流程及其他的諮詢及培訓。本公司將在二零二三年ESG報告中詳細披露相關信息。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VII.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各董事均已確認，彼於二零二三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VIII.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2,705,996,962股已發行股份。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聯交所購回合共44,098,000股股份，其中36,278,000股已購回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註銷及7,820,000股已購回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註銷。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IX. 其他資料及報告期後事項

收購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海南富多達(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及河北春澳實業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當時的股東(作為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海南富多達同意購買目標公司的全部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27,563,521.68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控股股東以實物方式分派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獲其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Famous Speech告知，Famous Speech批准按其股東(即王女士及Magnificent Gardenia)各自於Famous Speech的股權比例以實物方式向彼等分派其所持1,500,080,608股股份(「實物分派」)。於實物分派之公告日期，Famous Speech持有1,500,080,608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5.44%(「分派股份」)，而Famous Speech由王女士及Magnificent Gardenia分別擁有73.3%及26.7%權益。

根據實物分派，Famous Speech須向王女士分派1,100,059,113股分派股份，該等股份將由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由王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Ace Beacon Holdings Limited(「**Ace Beacon**」)直接持有，以及向Magnificent Gardenia分派400,021,495股分派股份。於完成實物分派後，Famous Speech不再持有任何股份，而Ace Beacon及Magnificent Gardenia各自成為本公司的直接股東，分別持有1,100,059,113股及400,021,495股股份。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的公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實物分派完成後，Magnificent Gardenia已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而鑒於Magnificent Gardenia由南洋五礦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南洋五礦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於南洋五礦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前，本公司已與南洋五礦訂立一份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於完成實物分派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1)條，本公司須就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年度審閱及披露規定（包括刊發公告及年度報告）。倘合作協議獲重續或其條款被修訂，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所有適用申報、公告及（如適用）獨立股東批准。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三日的公告。

提供反擔保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就向象暉能源提供的本金總計不超過人民幣500百萬元的銀行授信而向象嶼股份提供的金額總計不超過人民幣269.5百萬元的不可撤銷反擔保（「**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反擔保合同**」）。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與象嶼股份一致同意終止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反擔保合同，即時生效。

同日，本公司與象嶼股份訂立反擔保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按其持有的象暉能源49%股權比例，就銀行擔保合同項下象嶼股份就授予象暉能源的銀行授信可能向指定銀行支付的相應比例的擔保金額以及任何應計利息，違約金、賠償及其他相關費用及開支，向象嶼股份提供合計金額總計人民幣215.6百萬元的反擔保（「**反擔保**」）。象嶼股份系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易至及浩通環保科技之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象嶼股份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提供反擔保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九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年報日期，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可能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一、執行董事：曹欣怡女士、王雅旭先生、趙偉先生、陳秀珠女士

曹欣怡女士，41歲，現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曹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公司，於企業戰略、經營管理、資本運作、公司治理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自加入本公司以來先後負責集團董事會辦公室、財務管理、業務運營，直至全集團的統籌管理，對大宗商品行業貿易、物流及金融都有深刻理解及實踐。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公司前，曹女士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任職於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曹女士亦擔任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或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曹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王雅旭先生，52歲，現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高級副總裁。王雅旭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其後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成立時成為本公司僱員，曾統籌負責本集團蒙煤業務採購、銷售、物流及洗選加工等綜合業務。彼目前全權負責本集團內貿煤業務及煤炭洗選加工業務。彼亦擔任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或總經理。王先生擁有北京化工大學工業管理及工程學士學位，後於二零一一年獲北京交通大學頒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趙偉先生，53歲，現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總裁。彼於二零一六年加入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被任命為本公司副總裁，負責蒙古煤炭進口相關的境內倉儲及運輸(含鐵運、汽運以及AGV運輸)等業務，並擔任內蒙古易至的董事及總經理。內蒙古易至及其附屬公司主要經營本集團大宗商品物流相關業務。趙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或總經理。於加入本集團前，趙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於濟南鐵路局、邯濟鐵路有限責任公司及青島寶邯運輸貿易有限公司擔任助理工程師、工程師、行業開發部經理及總經理等職務；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於龍銘礦業有限公司任職，主要負責礦山鐵路的建設完善及運營管理，以及鐵礦石國內流通及銷售工作。其在物流管理、企業運營上有逾30年豐富經驗。趙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蘭州交通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陳秀珠女士，39歲，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及公司秘書。陳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被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目前負責本集團投資管理、數字化建設及互聯網應用創新工作。陳女士亦擔任本公司其他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或總經理。陳女士在公司治理及資本運作方面有豐富經驗。加入本公司之前，陳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期間就職於中國中東投資貿易促進中心擔任項目經理職務，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期間分別就職於中國清潔能源解決方案有限公司及凱龍基金擔任投資者關係經理職務。陳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陳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得中國政法大學本科文學士學位，二零一四年六月獲得北京師範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獲得香港公開大學公司管治碩士學位。

二、非執行董事：靳智強先生

靳智強先生，50歲，現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五礦海外貿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靳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任職於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五礦貿易礦產品部，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任五礦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五礦發展」)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礦產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礦產」)礦產品部部門經理，二零一零年九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任五礦發展原材料業務本部非礦耐火部副總經理，二零一三年三月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任中國礦產非礦耐火部總經理，二零二零年八月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任中國礦產副總經理，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任中國礦產副總經理兼鐵礦石業務部部門總經理，及於二零二三年五月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任中國礦產副總經理。自二零二三年七月起，靳先生擔任五礦海外貿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靳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獲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國際貿易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九月獲得北京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吳育強先生、王文福先生、高志凱先生

吳育強先生，59歲，現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一年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十二年。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吳先生為中國北京的學術機構北京順義國際學校的財務總監，其後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澳大利亞的律師事務所Australian Business Lawyers，並於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顧問，負責提供有關會計事宜的意見。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彼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38)的財務副總監、聯席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吳先生為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裁、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吳先生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11)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吳先生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三年三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吳先生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金山軟件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88)之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吳先生目前為北京順義國際學校的校董會主席，並擔任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1)及速騰聚創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9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二零零二年獲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環球業務管理及電子商務碩士學位。彼為專業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王文福先生，57歲，現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採礦業擁有豐富的國際業務發展、跨境併購、業務網絡建設、國際貿易及企業管理專業經驗。自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二零二二年七月，王先生在老撾普比普比亞礦業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前曾自二零零四年起就職於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鋁業」)(股份代號：2600)，主要負責中國鋁業的海外業務開發、跨境併購、海外投資及風險管理。彼亦曾擔任中鋁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總裁、中國鋁業香港公司董事兼總裁、中鋁澳大利亞公司主席及中國鋁業越南及印度尼西亞首席代表。王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昆明理工大學外語系。彼亦於一九九五年獲得Monash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獲得澳大利亞證券學會應用金融與投資碩士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志凱先生，62歲，現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起，高志凱先生加入瑞士全球金融集團賽德思集團，擔任董事長和董事會的高級顧問，負責賽德思的跨境業務和交易，以及在中國和全球的投資業務。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至今，高先生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股份代碼：1107)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先生目前擔任中國能源安全研究所所長及全球化智庫副主任。高先生目前亦為CCTV News之時事評論員，並定期於BBC、CNN、Channel News Asia、Al Jazeera、NHK、RT及其他主要新聞媒體參加節目。高先生在外交、法律、證券監管、投資銀行、股權投資、企業管理及慈善方面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於上世紀八十年代，高先生為鄧小平先生及其他中國領導人的翻譯，並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工作。彼亦曾在聯合國秘書處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工作。高先生曾於摩根士丹利、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及大和證券擔任高級職務。彼亦曾於電訊盈科、恆基集團及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擔任高級企業職位。高先生自耶魯法學院獲得法學博士學位，並自耶魯大學研究生院獲得政治學文學碩士學位，及自北京外國語大學獲得英語文學碩士學位以及自蘇州大學獲得英語文學學士學位。高先生為美國紐約州註冊律師。

四、高級管理層：

朱紅輝女士，49歲，現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彼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永暉集團，目前負責管理海運煤炭貿易。朱女士目前為E-Commodities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之董事。朱女士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獲得管理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一年獲得北京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邱京敏女士，52歲，現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邱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永暉集團。目前負責永暉學院，傳承企業文化，培養及選拔集團卓越人才等相關工作。彼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或總經理。邱女士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獲管理工程學士學位，後於二零零九年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法律碩士學位。

任海燕女士，40歲，現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目前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工作。任女士在本集團財務管理領域有逾13年豐富經驗。任女士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任女士於二零零九年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獲得管理學碩士學位。任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中國註冊稅務師協會非執業(註冊)稅務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朱金珠女士，40歲，現為本公司副總裁。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永暉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被任命為公司副總裁，目前負責蒙古國境內煤炭的採購、運輸、管理平台、項目合作及中蒙口岸跨境運輸等工作。朱女士在蒙古煤炭採購合作、跨境物流管理等有逾15年豐富經驗。朱女士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或總經理。朱女士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四年獲得北京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仲非女士，53歲，現為本公司副總裁。彼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目前負責集團焦煤採購和管理工作。仲非女士在焦煤採購領域有豐富經驗。仲非女士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Griffith University，獲得亞洲和國際研究學士學位。

劉錦紅女士，44歲，現為本公司副總裁。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永暉集團，目前負責集團焦煤銷售管理工作。劉女士在焦煤銷售領域有豐富經驗。劉女士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獲得管理學碩士學位。

王威先生，40歲，現為本公司副總裁。彼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公司，目前負責集團項目開發建設管理工作。王先生曾先後負責本集團蒙煤業務洗選加工及相關基礎設施建設、運營管理、煤炭質量管理等工作。王先生於二零零九年畢業於中國礦業大學，獲得工學碩士學位。

董國選先生，51歲，現為本公司副總裁。彼於二零二三年加入本集團，目前負責集團易至蒙古項下進蒙方園區相關蒙方貨源對接及蒙方運輸組織工作。董先生在蒙古運輸領域經驗豐富。董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河南財經學院。

五、公司秘書：

陳秀珠女士，相關簡介內容請參考以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準則，並堅信此乃保持及提高投資者信心、保護股東長遠利益的必要前提。為符合本公司利益相關者的期望及遵守日趨嚴格的規管要求，以及實踐董事會對優越企業管治的承諾，董事會不時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下文詳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納及遵守的企業管治常規。

公司宗旨、文化及策略

本集團的使命是「讓大宗商品交易更容易」。憑藉其在商品交易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及完善的物流基礎設施，本集團能夠高效率地在整個商品交易價值鏈上提供全面的服務，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本集團致力於發展「簡約、高效、奉獻」企業文化，以實現其使命及宗旨。本集團由年輕而進取的管理層領導，並實施全面的職業發展體系，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旨在吸引、激勵及挽留各層次人才。本集團相信其企業文化可增強員工的歸屬感及責任感，進而使本集團能夠實現長期的可持續增長及成功。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策略，以與其使命及企業文化保持一致，長遠而言，本集團將據此創造價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拓展及採用創新業務模式，建立全渠道營銷、積累資源及挖掘機會。請參閱本年報第2至23頁主席致辭及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作為自身的一套企業管治指引，並另外規定須就召開董事會會議（定期董事會會議除外，其須事先發出至少14天通知）事先發出至少7天通知，讓全體董事更有可能參加會議。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須分立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及有關上述偏離的詳情概述如下。曹欣怡女士為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鑒於曹欣怡女士的工作年限，其於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方面的長期經驗，以及其具備專業的財務知識，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由曹欣怡女士兼任，可為本集團提供一致的領導效能，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策略之執行並提高運營效率。此外，於董事會（由四



企業管治報告

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及董事委員會(僅兩名執行董事於董事委員會任職，其餘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監督下，董事會具備適當之權力制衡架構可提供足夠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屬適當。

除上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完全遵守上市發行人預期須遵守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是本公司的主要決策機構。董事會的權力、功能及職責包括召開股東大會並於股東大會報告董事會工作、執行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決定本公司業務規劃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預算及年終賬目、擬訂溢利分派及增減註冊資本的提案以及行使大綱及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力、功能及職責。在高級管理層代表公司作出決策前，董事會已就必須由董事會批准之事宜給予高級管理層明確的指示。

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認為，其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成已取得平衡。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本公司政策的制定，並力求代表整體股東利益。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曹欣怡女士(主席)
王雅旭先生
邱京敏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趙偉先生
陳秀珠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辭任)
靳智強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先生
王文福先生
高志凱先生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至少須為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4至2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經綜合考慮與本公司業務對口的技能和經驗，董事會甄選並推薦董事候選人。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重大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相關關係。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召開四次董事會全體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以下為二零二三年董事會所召開董事會會議的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召開股東大會次數	出席次數／ 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曹欣怡(主席)	1/1	4/4
王雅旭	0/1	4/4
邱京敏(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1/1	2/4
趙偉	0/1	4/4
陳秀珠(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0/1	2/4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辭任)	0/1	3/4
靳智強(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	0/1	1/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	0/1	4/4
王文福	0/1	4/4
高志凱	0/1	4/4



企業管治報告

召開董事會會議的足夠通知已經向各董事發出，當中列明擬討論事項。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在董事會會議議程內添加事項，並可向公司秘書查詢，以確保所有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的規則及法規已獲遵守。於會議上，董事已獲提供擬討論及批准的相關文件。公司秘書負責備存董事會會議記錄。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任期為三年的服務協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相關委任函獲委任，任期為三年。彼等均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為確保取得獨立意見及資料，董事會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及提名政策評估及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董事會各委員會獲授權於必要時聘請外部法律、財務或其他獨立專業顧問或其他人士協助履行職責。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機制已獲有效實施。

主席兼行政總裁

主席兼行政總裁曹欣怡女士肩負制定政策及業務方向的行政責任，並負責帶領董事會，及監督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曹女士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履行職能，並及時就所有重要及適當事宜進行討論。曹女士亦須確保所有董事已獲正式知會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項。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在會計、法律、銀行及企業管理等領域具有學術及專業資格的高才幹人士。憑藉在其他公司擔任高級職位所積累的經驗，彼等為董事會有效履行職責提供有力支持。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其相對本公司之獨立性作出年度確認，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為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之獨立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事務可就有關本集團戰略、利益衝突、關連交易及管理程序等事項提供獨立判斷，從而確保妥善顧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已確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之委任及重選

根據細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而不少於三分之一)之在任董事須輪值退任，且有資格膺選連任。每名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本公司將及時就董事之任何其他委任、辭任、免職或調任(包括董事提出辭任的理由)發佈公告向股東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C4段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修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公司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本集團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及作為主要代表機構監察本集團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履行董事會不時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育強先生(主席)、王文福先生及高志凱先生。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2次會議。會上，審核委員會成員與外部核數師以及管理層審閱並討論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中期財務業績與報告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與報告，並認為相關財務報表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吳育強先生	2/2
王文福先生	2/2
高志凱先生	2/2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支付／應支付的費用載列如下：

服務	總額 (千港元)
審核服務	7,166
其他服務	434
	7,600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外部核數師的聘任、續聘及解聘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惟須經董事會及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董事就職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會於其獲委任之初接受本公司提供的正式及全面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適當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以及充分認識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項下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可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制度以及業務環境的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不時履行職責。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提供培訓及專業發展。各董事亦各自安排參與有關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課程或透過參加培訓課程或閱讀有關資料而進一步提高其專業發展水平。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確認彼等均已參加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活動，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活動類別
執行董事	
曹欣怡女士(主席)	1、2、3
王雅旭先生	1、2、3
邱京敏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1、2、3
趙偉先生	1、2、3
陳秀珠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1、2、3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辭任)	1、2、3
靳智強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	1、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先生	1、2、3
王文福先生	1、2、3
高志凱先生	1、2、3

附註：

1. 閱讀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最新發展的資料及最新文件。
2. 參加外部專業人士及／或專家提供的研討會／培訓講座。
3. 內部集體討論有關整體經濟、業務趨勢、企業管治、董事職責的最新變化，以及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須負責編製每個財政期間的財務報表，且報表均能真實及公正地反映該期間本集團之事務狀況、期內業績與現金流量。本公司配備適當及充足資源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高級管理層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並解釋財務報告及對本公司財務表現及營運產生或可能產生重大影響的事項，並對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的查詢或顧慮作出令彼等滿意的答覆。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第58至65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書面列明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文福先生(主席)及吳育強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曹欣怡女士。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和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對彼等的薪酬組合提出推薦建議，及評估僱員福利安排並就此提出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評估董事的表現及建議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1次會議，委員會成員於會上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責任、經驗、資歷及績效，檢討彼等的薪酬及花紅計劃。概無董事參與有關其自身薪酬的討論。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王文福先生	1/1
吳育強先生	1/1
曹欣怡女士	1/1

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成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日更名為提名委員會，且已遵照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高志凱先生(主席)及吳育強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陳秀珠女士。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規劃和實施董事會制定的提名政策以監督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組成、架構及評估以及制定企業管治原則及政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並監督其實施。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旨在列明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準則及程序，以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其領導角色，並透過參照有關人士之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時間承諾、本公司的需求及其他有關法定要求及法規，提名本公司董事候選人。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2次會議，委員會成員於會上檢討及討論了董事會的組成及架構，並評估董事會及其下屬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如適用)於選舉前推薦董事候選人，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高志凱先生	2/2
吳育強先生	2/2
邱京敏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1/2
陳秀珠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1/2



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成立健康、安全及環境委員會，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更名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亦調整其職責並採納一份新的職權範圍。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非執行董事高志凱先生及王文福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陳秀珠女士(主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以就最佳行業常規、香港市場的最新要求，以及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之狀況進行監督和審查，並作出適當推薦建議。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舉行了1次會議，委員會成員於會上審閱及討論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相關事宜。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高志凱先生	1/1
王文福先生	1/1
邱京敏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1/1
陳秀珠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0/1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乃旨在保障本集團資產，維持適當的會計記錄，並確保根據適當授權行事及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已設有職能部門。

董事會負責維持及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對所實施的制度及程序進行年度審閱，範圍涵蓋財務、營運、法律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推行內部控制制度旨在盡量降低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並用作日常經營業務的管理工具。所有的採購及銷售合同都需要在簽署之前由財務和法律部門進行審核。本集團使用ERP系統跟蹤和記錄業務單據，並自動從該系統生成會計分錄。業務執行中，收入和成本資料會被定期收集並與各個業務部門進行核對，以確保記錄的真實性和準確性。這使得我們可以監督每個業務部門的運營情況。財務報表的編製過程包括分工、授權和審查。只有經過授權的個人才能編製和修改財務報表。該制度僅可就避免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障。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採納一系列內部控制程序，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包括管理內幕消息知情人名單、培訓內幕消息知情人及管控內幕消息，確保潛在內幕消息被及時發現、評估及上報予董事會，以決定是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披露內幕消息。

本公司亦採用內部控制制度處理其持續關連交易。特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並於本公司年報中確認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並按照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及根據該等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根據上市規則對本公司上一財政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查，發表意見，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向董事會發出相關函件。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制度適當及有效，且本公司在內部控制方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針對僱員及與本集團交易的人士制定了舉報政策及制度，以保密及匿名方式就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事宜中實際或涉嫌不正當案件提出關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三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第八節「品質至上」。

本公司亦制定了反舞弊、反洗錢及反賄賂政策，其中訂明本公司促進及支持遵守適用反舞弊、反賄賂及反貪污法律法規的政策及制度。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三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第八節「品質至上」。

公司秘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本公司的全職僱員，並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務。公司秘書負責幫助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確保信息流通無阻，且有關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的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守，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的意見，並幫助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在維繫本公司與股東的關係方面亦肩負重任，這包括協助董事會按照上市規則履行對股東的責任。

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陳秀珠女士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由股東召開股東大會及在會上提出議案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東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須遵循下列程序：

- 於提交要求當日合共持有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之本公司一股一票制的投票權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時應召開股東大會。書面要求應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辦事處；若本公司不再擁有該等主辦事處，則存放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 倘董事會自要求存放之日起21日內未適時召開股東大會，則提出要求之股東或代表其中二分之一以上投票權之任何一名股東可盡快按照董事會召開股東大會之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如此召開之任何股東大會不得在要求存放之日起三個月以後召開；提出要求之股東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大會而發生之所有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予以賠償。

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之間進行有效溝通對於提升投資者關係及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和策略至關重要。董事會制定股東溝通政策，載列本公司有關股東溝通的原則，旨在確保股東及投資團體能及時取得本公司相關全面、平等及易懂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維持公開溝通政策，並通過多種渠道向股東及投資團體傳達信息，包括刊登本公司財務報告(包括中期及年度報告)、(可能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臨時股東大會資料及通知、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監管要求作出其他披露，以及其企業通訊及其他在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或本公司網站刊發的企業資料。

股東可致函公司秘書或相關工作人員，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提出所關切的事宜，函件請寄往下列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
19樓1902室

公司秘書及相關工作人員應定期向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董事委員會報告股東的查詢及關切事宜，並須在適當時對該等查詢作出回應。

本公司已審閱二零二三年上述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且根據以上段落所載資料，認為股東溝通政策有效。

股息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批准並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據此，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應付其資金需求、未來增長以及其股東價值。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規，董事會有權宣派及分發股息予股東。董事會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須考慮到(其中包括)本集團財務業績、現金流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收入、資金需求及支出計劃、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向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稅務因素及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據此，於審查及評核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提名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必須從多個方面加以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及技能、知識及行業及地區經驗。

董事會並無設定董事會女性具體數目或董事會女性達至具體數目的日期，本公司致力於使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各方面能保持適當及平衡，以切合本公司業務發展。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成員中有兩名女性董事及六名男性董事。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效力，並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其實施屬充分及有效。董事會將堅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密切監督女性成員比例，確保董事會各職位的選擇及提名結構適當，從而可以考量大範圍的候選人。

本公司亦重視各級別的性別多元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中約16.22%為女性，其中高級管理層中50.00%為女性。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提升各級別的性別多元化。



董事會報告

列位股東：

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一日於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以及供應鏈綜合服務。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財務報表附註17。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6至68頁的綜合損益表。

對本集團業績所作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討論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以及本集團業務日後可能發展的指示，載於本年報第2至23頁。有關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可供分派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1至72頁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儲備可供分派予股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以任何貨幣為單位宣派末期股息，惟所宣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之數額。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倘董事有合理理由相信，於緊隨派付股息後本公司資產價值將超出其負債且本公司有能力支付到期債務，則可宣派及派發股息。

本集團的可供分派儲備取決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可分派股息。中國法規現時規定中國附屬公司僅可自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累計溢利分派股息。該等可分派溢利有別於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所述溢利。



董事會報告

股息

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每股股份0.118港元的現金末期股息，總額約為320百萬港元。應付股東之末期股息惟須經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預期將不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派付。為確定股東獲派末期股息之權利而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日期將另行公告。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之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72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股份並無面值。二零二三年法定及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3。

貸款及借款

本集團貸款及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6及29。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大部分產品售予中國的鋼廠。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44.82%。最大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7.82%。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品總採購額為31,841百萬港元，其中五大供應商佔29.70%。最大供應商佔總採購額的6.70%。

年內任何時候概無董事、彼等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持有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年內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姓名	職位
執行董事	
曹欣怡女士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雅旭先生	執行董事
邱京敏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執行董事
趙偉先生	執行董事
陳秀珠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靳智強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文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志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現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4至2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訂立一年內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的任何服務協議。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年內所訂立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任何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購買物業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易大宗廣東及易大宗江蘇(統稱「買方」)(均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各自與王興春先生及白建平女士(統稱「賣方」)分別訂立兩份物業購買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分別位於江蘇省南通市及廣東省珠海市的若干物業，總建築面積為2,863.44平方米，總代價為人民幣78.20百萬元。由於賣方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王女士的父母，各賣方為王女士的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各賣方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物業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購買物業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的公告。

提供反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與象嶼股份訂立反擔保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按其持有的象暉能源49%股權比例，就銀行擔保合同項下象嶼股份可能向指定銀行支付的銀行授信項下提取貸款之金額以及任何應計利息、違約金、賠償及其他相關費用及開支，向象嶼股份提供合計金額總計不超過人民幣194.04百萬元的反擔保(「二零二三年十月反擔保」)。象嶼股份係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易至及浩通環保科技之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象嶼股份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提供二零二三年十月反擔保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提供二零二三年十月反擔保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象嶼股份訂立另一份反擔保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按其持有的象暉能源49%股權比例，就銀行擔保合同項下象嶼股份可能向指定銀行支付的相應比例的擔保金額以及任何應計利息、違約金、賠償及其他相關費用及開支，向象嶼股份提供合計金額總計不超過人民幣323.4百萬元的反擔保(「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反擔保」)。如上文所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象嶼股份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提供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反擔保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有關提供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反擔保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互供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象嶼股份訂立互供框架協議，內容有關由本集團向廈門象嶼供應易大宗產品及提供易大宗服務，以及由廈門象嶼向本集團供應象嶼產品及提供象嶼服務，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鑒於廈門象嶼係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易至及浩通環保科技之主要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廈門象嶼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互供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有關互供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資料請見下文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產品供應

根據互供框架協議，(i)於互供框架協議期限內，本集團應不時向廈門象嶼供應易大宗產品(「銷售交易」)，主要包括海運焦煤、少量內貿焦煤、石油化工品及鐵礦石；以及(ii)於互供框架協議期限內，廈門象嶼應不時向本集團供應象嶼產品(「採購交易」)，主要包括石油化工品(包含(其中包括)甲基叔丁基醚、石油焦、汽油及柴油等)、蒙煤、內貿焦煤及少量鐵礦石，以期藉助各方在供應商及客戶資源和渠道方面的優勢，及其產品在(其中包括)原產國、質量及指標和類別等方面的差異，來拓展其各自的市場競爭力。

提供服務

根據互供框架協議，(i)於互供框架協議期限內，本集團應不時向廈門象嶼提供易大宗服務(「易大宗服務交易」)，主要包括在蒙古、內蒙古及跨境口岸通過汽運和鐵路運輸、倉儲、洗選加工等提供大宗商品物流服務和相關諮詢服務，其中，本公司將向廈門象嶼就其蒙煤貿易業務提供相關的物流服務；以及(ii)於互供框架協議期限內，廈門象嶼應不時向本集團提供象嶼服務(「象嶼服務交易」)，主要包括與國際和國內商品貿易業務相關的全流程門到門物流服務，其中包括船舶運輸、多式聯運、港口碼頭服務和大宗倉儲服務，其中，廈門象嶼將通過其在沿海地區的散貨航運、倉儲、公路和鐵路運輸資源，為本集團的海運焦煤、石油化工品等大宗商品貿易業務提供物流服務，以期為本集團及廈門象嶼的業務合作提供作為本集團核心競爭力的配套大宗商品物流及運輸服務，以及廈門象嶼在沿海地區及內河航運的港口碼頭服務。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預計易大宗服務交易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將不足夠，並議決分別將(i)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由3,990百萬港元修訂為5,585百萬港元，並進一步修訂為6,100百萬港元，及(ii)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由5,187百萬港元修訂為7,537百萬港元，並進一步修訂為9,194百萬港元。有關修訂年度上限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及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交易類別劃分的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交易金額 (百萬港元)	交易上限 (百萬港元)
銷售交易	1,260	6,400
採購交易	137	4,608
易大宗服務交易	5,628	6,100
象嶼服務交易	-	120
合計	7,025	17,228

諮詢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王興春先生(作為高級戰略顧問)訂立諮詢協議(「諮詢協議」)，內容有關就本公司在中國口岸地區的業務運營所需基礎設施及相關設施的開發及建設提供獨家諮詢及建議服務，期限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根據諮詢協議，本公司應按月以港幣支付等值1,000,000美元的年度服務費用。王興春先生為王女士的父親，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其為王女士的聯繫人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諮詢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諮詢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王興春先生(作為高級戰略顧問)支付的服務費的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分別為1,000,000美元及1,000,000美元。



董事會報告

租賃框架主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王女士訂立租賃框架主協議，藉以規範本集團成員公司與王女士及／或其聯繫人之間有關租賃若干住宅或商用物業及／或停車位的各項相關交易，期限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使用權資產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應於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指本集團於租賃期限內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租賃負債按該日尚未支付租賃付款(使用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現值進行計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其綜合損益表中單獨呈列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與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相應地，本公司需制定本集團(作為租戶)於各年度根據租賃框架主協議訂立及將予訂立之個別租賃交易相關使用權資產總價值的年度上限。

王女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王女士或任何其聯繫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租賃框架主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租賃框架主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指本集團根據租賃框架主協議訂立的個別租賃交易所涉及的使用權資產之總價值)分別為6百萬港元及7百萬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互供框架協議、諮詢協議及租賃框架主協議分別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的正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屬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與獨立第三方之間的條款；及(iii)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核數師受聘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互供框架協議、諮詢協議及租賃框架主協議分別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出具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並向董事會確認，就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董事會報告

- i)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令其相信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ii)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令其相信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不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
- iii)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情況令其相信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未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
- iv) 就持續關連交易清單所載的上述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情況令其相信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逾本公司所訂定的年度上限。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袍金、薪金、津貼、股份獎勵、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業績有關的酌情花紅的形式收取酬金。本公司亦就本公司業務運作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履行職責時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彌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檢討及釐定執行董事的具體薪酬組合時，薪酬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付出的時間及履行的職責、於本集團的其他職務以及薪酬與表現掛鈎是否可取。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9。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彼等簡介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酬金範圍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1,000,000港元至9,000,000港元	2
10,000,000港元至30,000,000港元	4
100,000,000港元至200,000,000港元	1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上市規則所載指引均屬獨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所持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¹⁾
曹欣怡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2,052,041	0.45%
王雅旭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736,190	0.40%
邱京敏(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13,030	0.11%

附註：

(1) 於本公司之持股百分比按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2,705,996,962股股份作為分母進行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

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董事會批准採納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挽留並鼓勵參與者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及溢利作出貢獻，從而達致提高本集團價值並為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與股東建立共同利益的目標。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高級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層人員；(ii)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任何顧問及為本集團提供增值服務的代理，並由董事會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全權酌情釐定。

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不包括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已失效或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總數(倘以現金獎勵代替股份，則相等於所獎勵現金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於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直至相關獎勵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12個月內，可向任何一名參與者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包括股份或相當於所獎勵現金金額的股份，就已授出、歸屬、失效或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而言)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規定的限額，惟董事會及／或股東(如適用)另行批准則除外。

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據此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須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規則及相關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協議中所規定條款歸屬，惟受託人須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信託契據的條款透過公開市場交易購買現有股份妥為實現。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協議中的歸屬條文將由董事會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如獲董事會授權)全權酌情釐定，惟獎勵日期與歸屬日期之間的期限必須至少為12個月。

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期限為自採納日期起十年。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買股份及根據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獎勵。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行使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乃由(i)任何董事；(ii)五名最高薪酬個人；或(iii) 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其他參與者持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股東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 股份總數 ⁽¹⁾	所持公司權益概 約百分比 ⁽⁶⁾
王奕涵 ⁽²⁾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00,080,608 (L)	55.44%
Famous Speech ⁽⁵⁾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500,080,608 (L)	55.44%
王興春 ⁽³⁾	本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予披露的收購特定上市法團權益的協議的任何訂約方權益	1,500,080,608 (L)	55.44%
Winsway Resources ⁽³⁾	本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予披露的收購特定上市法團權益的協議的任何訂約方權益	1,500,080,608 (L)	55.44%
中國五礦集團公司 ⁽⁴⁾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00,080,608 (L)	55.44%
Magnificent Gardenia ⁽⁴⁾	本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予披露的收購特定上市法團權益的協議的任何訂約方權益	1,500,080,608 (L)	55.44%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L) – 好倉。
- (2) 王女士直接控制Famous Speech，因此被視為於Famous Speech持有的1,500,080,60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王先生為Famous Speech董事。
- (3) 王興春先生及Winsway Resources為與Famous Speech所訂立之一項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管轄的協議的訂約方，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王興春先生及Winsway Resources各自被視為於Famous Speech持有的1,500,080,60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Winsway Resources由王興春先生及其配偶白建平女士各自擁有約50%權益，因此，白建平女士被視為於Winsway Resources擁有權益的1,500,080,60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中國五礦集團公司(「中國五礦」)被視為於1,500,080,60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乃由於Magnificent Gardenia(一家被中國五礦控制的公司)訂立了一份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及318條管轄的合約，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被視為於Famous Speech所持1,500,080,60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按股東(即王女士及Magnificent Gardenia)各自於Famous Speech的股權比例以實物方式向彼等分派1,500,080,608股股份(「實物分派」)。於完成實物分派後，Famous Speech不再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九日的公告。
- (6) 本公司持股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2,705,996,962股股份(作為分母)進行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除董事的服務合約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監管本公司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

重要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訂立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而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要合約(與上市規則附錄D2中所用詞彙同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控股股東所提供的服務訂立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要合約。



董事會報告

除本年度報告中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控股股東訂立任何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要合約。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育強先生(主席)、王文福先生及高志凱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準則及方法，討論有關內部控制、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優先購股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乃根據該項法律註冊成立)概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適用條文。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除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9至42頁所載企業管治報告。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日常業務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6。除本節「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各段所披露者外，附註36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並不被視為關連交易，或根據上市規則，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獲股東批准之規定。



董事會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現有的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一直按上市規則規定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購回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2,705,996,962股已發行股份。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聯交所購回共44,098,000股股份，其中36,278,000股已購回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註銷及7,820,000股已購回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註銷。實施購回股份旨在提高股東長期價值。

購回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總數	每股股份購回價		結算成本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三年一月	6,390,000	1.49	1.39	9,148,484.59
二零二三年三月	8,942,000	1.47	1.37	12,740,247.19
二零二三年四月	20,216,000	1.46	1.28	28,451,703.56
二零二三年五月	730,000	1.32	1.30	956,178.39
二零二三年六月	6,554,000	1.06	1.00	6,728,440.85
二零二三年七月	1,266,000	1.07	1.02	1,322,718.97
總計	44,098,000	-	-	59,347,773.5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任何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而須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披露。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受限於適用的法律法規，每名董事應就其因履行職責或相關義務的過程中可能產生或持續的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補償並不受侵害。該等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在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有效。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適當董事及管理人員購買董事及管理人員責任險。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受任何稅項減免。

捐贈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捐贈約2.12百萬港元。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曹欣怡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第66至166頁所載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披露之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及我們對英屬維爾京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且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海運煤貿易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第96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中解決該事項的方法

貴集團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進口、加工及買賣以及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我們就評估海運煤貿易有關收益確認的審計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貴集團經營的大部分煤炭貿易涉及自位於美利堅合眾國、澳大利亞、加拿大及其他國家的上游供應商購買焦煤及其他煤炭相關產品，並通過第三方航運公司提供的海運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其他國家的下游客戶銷售該等產品（「海運煤貿易」）。

- 評估對海運煤貿易收益確認的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效益；
- 按樣本基準檢查銷售合約，以確認交付和接收條款，並經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收益確認標準；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來自海運煤貿易的收益約為27,491,964,000港元，佔貴集團年內收益總額的約68%。

貴集團與眾多客戶簽訂大量的銷售合約。收益在客戶取得及接納貨品時（被視為客戶獲得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我們把海運煤貿易有關收益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收益乃貴集團的主要表現指標及毛利率的主要驅動力，增加收益可能被人為操作以達致目標及預期的固有風險，且由於交易量及貿易條款不同而增加收益確認時間錯誤的風險。

我們審計中解決該事項的方法

- 選擇報告期間及報告期間結束後記錄的銷售交易樣本，並將相關銷售發票、銷售合約及證明交付和接收貨物或服務的日期的有關文件等詳細資料進行比較，以評估有關收益是否已根據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會計政策於適當會計期間確認；
- 要求按樣本基準從貴集團客戶取得函證，確認報告期間的銷售交易額，以及檢查有關客戶確認交易與貴集團會計記錄之間對賬差額的相關文件；及
- 檢查報告期間符合若干基於風險的標準的手工收益調整及向管理層詢問該等調整的原因並比較調整詳情及有關相關文件。



獨立核數師報告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第85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額為1,526,392,000港元，就其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78,195,000港元。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鋼鐵製造商及貿易商之款項。

根據貴集團過往的經驗，不同客戶群的損失模式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並未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細分。

我們審計中解決該事項的方法

我們就評估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採取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和評估與信貸控制、債務催收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估算有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制定、實施及運作效力；
- 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貴集團的預期信貸虧損政策及預期信貸虧損準備的估算方法；
- 通過對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報告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文件進行抽樣比較，評估其中的項目是否在適當的時間範圍內分類；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根據管理層的估計虧損率，以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估計虧損率考慮了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及貴集團客戶的還款歷史。此評估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

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水平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而有關判斷本質上是主觀的。

我們審計中解決該事項的方法

- 了解管理層在實施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時使用的關鍵參數及假設，包括管理層估計虧損率中使用的歷史信貸虧損數據；
- 通過審查管理層算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估計所用的資料，評估管理層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適當性，包括測試歷史信貸虧損數據的準確性，以及評估是否應根據當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虧損率；及
- 根據貴集團的預期信貸虧損政策及方法重新計算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已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並預期於該日期後將取得餘下其他信息。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文所識別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我們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修正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何應文。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4	40,586,665	34,414,254
銷售成本		(36,887,007)	(31,216,318)
毛利		3,699,658	3,197,936
其他收益	5	66,487	40,381
分銷成本		(71,846)	(107,948)
行政開支		(1,112,763)	(947,281)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6	(10,156)	(82,269)
非流動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7(c)	(44,297)	10,864
經營活動溢利		2,527,083	2,111,683
融資收入		55,376	34,733
融資成本		(117,774)	(251,766)
融資成本淨額	7(a)	(62,398)	(217,03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8	199,500	136,964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	19	(1,672)	7,230
除稅前溢利		2,662,513	2,038,844
所得稅	8	(468,157)	(333,952)
年內溢利		2,194,356	1,704,892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2,122,640	1,665,748
非控股權益		71,716	39,144
<hr/>			
年內溢利		2,194,356	1,704,892
<hr/>			
每股盈利	12		
基本及攤薄(港元)		0.793	0.594

第76至166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有關歸屬於年內溢利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33(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2,194,356	1,704,89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股本投資—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 (不可回撥)	(976)	(2,664)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37,961)	(610,775)
— 聯營公司	(3,072)	(98,746)
— 合營企業	(1,288)	(8,02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43,297)	(720,20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151,059	984,685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2,070,731	953,586
非控股權益	80,328	31,09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151,059	984,685

第76至166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220,030	1,254,936
投資物業	13	224,562	–
使用權資產	15	1,112,707	872,102
在建工程	14	242,996	395,694
無形資產	16	240,226	115,06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	1,093,674	1,427,87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9	101,208	75,838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20	102,646	92,235
遞延稅項資產	31(b)	78,934	55,2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	251,627	81,792
非流動資產總額		5,668,610	4,370,735
流動資產			
存貨	22	3,424,955	1,749,3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4,879,315	4,043,068
受限制銀行存款	24	886,132	860,1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2,955,453	2,270,966
流動資產總額		12,145,855	8,923,457
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26	1,907,519	890,26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5,887,291	3,674,994
其他計息借款	29	–	438,844
租賃負債	30	254,377	232,755
應付所得稅	31(a)	309,276	140,295
撥備	32	–	292,849
流動負債總額		8,358,463	5,669,997
流動資產淨額		3,787,392	3,253,46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456,002	7,624,19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26	139,640	77,415
租賃負債	30	366,045	256,230
遞延收入	27	28,444	48,980
遞延稅項負債	31(b)	105,915	42,700
非流動負債總額		640,044	425,325
資產淨額			
		8,815,958	7,198,87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c)	5,420,519	5,661,398
儲備		3,073,554	1,257,31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8,494,073	6,918,714
非控股權益		321,885	280,156
權益總額		8,815,958	7,198,870

經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公佈。

曹欣怡)
王雅旭) 董事

第76至166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僱員股票					公平值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法定儲備	基金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庫存股份	(不可回撥)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33(c))	(附註33(d))	(附註33(c))	(附註33(d))	(附註33(d))	(附註33(d))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5,661,398	480,138	(44,834)	(44,449)	(410,585)	(198,062)	(40,580)	1,515,688	6,918,714	280,156	7,198,870
二零二三年權益變動：											
全面收益總額	-	-	-	-	(50,933)	-	(976)	2,122,640	2,070,731	80,328	2,151,059
批准過往年度股息(附註33(b))	-	-	-	-	-	-	-	(240,611)	(240,611)	-	(240,611)
股份回購	-	-	-	-	-	(50,853)	-	-	(50,853)	-	(50,853)
註銷購回股份(附註33(c))	(240,879)	-	-	-	-	240,879	-	-	-	-	-
撥至法定儲備款項(附註33(d))	-	172,250	-	-	-	-	-	(172,250)	-	-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7,243	-	-	-	-	7,243	(14,599)	(7,356)
向非控股權益分派股息	-	-	-	-	-	-	-	-	-	(24,000)	(24,000)
已宣派本年度股息(附註33(b))	-	-	-	-	-	-	-	(211,151)	(211,151)	-	(211,15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5,420,519	652,388	(44,834)	(37,206)	(461,518)	(8,036)	(41,556)	3,014,316	8,494,073	321,885	8,815,958

第76至166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僱員股票				公平值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法定儲備	基金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庫存股份	(不可回撥)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33(c))	(附註33(d))	(附註33(c))	(附註33(d))	(附註33(d))	(附註33(d))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5,784,673	416,418	-	(44,449)	298,913	(144,582)	(37,916)	954,164	7,227,221	249,057	7,476,278
二零二二年權益變動：											
全面收益總額	-	-	-	-	(709,498)	-	(2,664)	1,665,748	953,586	31,099	984,685
股份回購	-	-	-	-	-	(325,510)	-	-	(325,510)	-	(325,510)
批准過往年度股息(附註33(b))	-	-	-	-	-	-	-	(865,561)	(865,561)	-	(865,561)
註銷購回股份(附註33(c))	(272,030)	-	-	-	-	272,030	-	-	-	-	-
因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附註33(c))	148,755	-	-	-	-	-	-	-	148,755	-	148,755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附註33(c))	-	-	(44,834)	-	-	-	-	-	(44,834)	-	(44,834)
撥至法定儲備款項(附註33(d))	-	63,720	-	-	-	-	-	(63,720)	-	-	-
已宣派本年度股息(附註33(b))	-	-	-	-	-	-	-	(174,943)	(174,943)	-	(174,94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5,661,398	480,138	(44,834)	(44,449)	(410,585)	(198,062)	(40,580)	1,515,688	6,918,714	280,156	7,198,870

第76至166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662,513	2,038,844
經調整以下項目：			
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7(c)	358,653	254,607
無形資產攤銷	7(c)	11,378	7,818
遞延收入攤銷		(2,540)	(8,922)
利息收入	7(a)	(55,376)	(34,733)
利息開支	7(a)	101,801	103,186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6	(7,248)	81,260
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	7(a)	-	8,7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之虧損/(收益)	6	17,737	(2,03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99,500)	(136,964)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		1,672	(7,230)
非流動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7(c)	44,297	(10,864)
外匯虧損淨額	7(a)	(12,034)	125,458
		2,921,353	2,419,204
存貨(增加)/減少		(1,675,639)	652,19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433,888)	865,1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777,814	(1,146,177)
撥備減少		(292,849)	-
已付所得稅		(271,437)	(618,13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25,354	2,172,19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及無形資產之付款		(881,728)	(632,627)
購買投資物業之付款		(229,85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679	16,985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26,025)	137,924
購買或結算衍生金融工具及結構性存款產品之現金流出淨額		(470,777)	(199,268)
向聯營公司注資		(18,898)	(191,486)
向合營企業注資		(28,685)	-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15,688	96,711
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	21	(195,184)	-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付款		(7,630)	-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	34	(162,083)	-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	(16,001)
已收利息		46,549	35,28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33,946)	(752,482)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6,585,939	11,798,263
償還銀行貸款		(15,387,676)	(12,114,833)
來自聯營公司之計息借款所得款項	18	-	463,128
償還聯營公司之計息借款	18	-	(622,761)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77,21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344,718)	(179,173)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35,941)	(24,929)
已付利息		(65,717)	(78,990)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399,530)	(1,059,281)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8,673)	-
售後回租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9,698	-
股份回購		(50,853)	(325,510)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	(44,83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32,529	(2,111,7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23,937	(691,99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a)	2,270,966	3,259,393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39,450)	(296,4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a)	2,955,453	2,270,966

第76至166頁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 公司資料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二零零四年)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進口、加工及買賣以及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2 重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於下文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由首次採納該等發展引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資料(僅限於該等財務報表所反映且與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者)載於附註2(c)。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如下文會計政策所闡釋，除下列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列賬外，編製財務報表所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 證券投資(見附註2(f))；及
- 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2(g))。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於若干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作出，當無法自其他來源輕易獲得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所得結果成為作出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若該項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並非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由於本公司在香港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c)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會計估計的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會計政策的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該等發展均未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方式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於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控制開始日期起至控制終止日期止納入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外幣交易收益或虧損除外)予以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式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僅以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為限。

對於各項業務合併，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額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本集團業績的非控股權益會在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賬面呈列為年度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在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間的分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提供的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的其他合約義務，視乎負債的性質而定，根據附註2(o)或(p)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中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權益變動以權益交易入賬。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即終止確認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任何相關非控股權益及其他權益組成部分。由此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控制權喪失時，前附屬公司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公平值計量。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ii))。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e)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系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財務和運營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並未控制或共同控制之實體。合營企業系本集團或本公司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安排，本集團或本公司據此享有該安排淨資產的權利，而非對其資產及負債義務的權利。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採用權益法入賬。彼等初始按成本確認，其中包括交易成本。其後，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直至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權停止之日止。

當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扣減至零港元並會終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之任何其他長期權益(於適用情況下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該等其他長期權益後(見附註2(i))。

與按權益列賬之被投資方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基於本集團於被投資方之權益與投資對銷。未變現虧損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對銷，但僅限於沒有減值證據的情況下。

(f) 其他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關股本證券投資的政策(不包括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如下：

股本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惟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除外，其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的方法於附註35(e)說明。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f) 其他證券投資(續)

(i) 非股本投資

非股本投資歸入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以用作收取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的合約現金流量。預期信貸虧損、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見附註2(u)(ii))、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取消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 通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可回撥，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該投資於以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實現目標的業務模式所持有。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以及外匯虧損及收益於損益中確認，其計算方式與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時的方式相同。公平值與攤銷成本之間的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投資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由權益回撥至損益。
- 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通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可回撥)計量的標準。投資(包括利息)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ii) 股本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被分類為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除非投資並非以買賣為目的持有且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指定投資通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不可回撥)，由此，隨後公平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該等選擇以工具為基礎作出，但僅會在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股本之定義的情況下作出。倘該選擇乃就特定投資而作出，於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內累計之金額轉入保留盈利，且不會轉入損益。股本證券投資產生之股息(不論分類為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或通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作為其他收入於損益內確認(見附註2(u)(ii))。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g)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確認。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平值重新計量損益即時於損益確認。

(h)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於租賃權益(附註2(k))項下擁有或持有的樓宇，以賺取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呈列。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撇銷投資物業並扣減其估計剩餘價值計算，詳情如下：

樓宇 33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若有)會每年審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按附註2(u)(ii)(d)所述方式列賬。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l))。

在建工程指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待安裝的設備，初步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見附註2(l))。當資產基本可作擬定用途時，在建工程轉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以及拆卸及搬遷項目與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如有關)的初步估計和適當比例的生產成本及借貸成本(見附註2(w))。

在物業、廠房、設備達到管理層預期之使用狀態或用途之前，物品已被製造。企業根據適用之準則於損益表中確認此類物品之銷售收益及成本。出售該等物品之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於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停用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釐定，於停用或出售當日於損益確認。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並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詳情如下：

樓宇	10至40年
廠房及機器	3至20年
鐵路專項資產	8至50年
汽車	4至10年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2至10年

永久業權土地不予折舊。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且每部分單獨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審閱。

(j) 無形資產

本集團所收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i))。攤銷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以下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自彼等可供使用當日至預計可使用年期攤銷如下：

軟件	10年
獨家服務協議	20年
許可	10至20年

攤銷年期及方法均每年覆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k) 租賃資產

於簽訂合約之日，本集團對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進行評估。倘合約通過交換代價於某一期間轉讓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控制權，則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同時有權直接使用已識別資產及獲得自使用該資產所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已獲轉移。

(i)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成分及非租賃成分，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成分並將各租賃成分及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為所有租賃的單獨租賃成分。

除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約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該租賃資本化。該等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已資本化，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按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以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可取決於一個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並未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中，因此，於其所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於資本化租賃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場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按其現值貼現並扣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ii)及2(i)(iii))。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k)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倘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估計金額產生變化，或就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有關重新評估產生變化，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倘以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應當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而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調減至零，則應於損益列賬。

當不被列為單獨租賃的原始租賃合同中未有提及的租賃範圍或租賃對價發生變化(「租賃修改」)時，本集團亦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修改後租賃付款額及租賃期於租賃修改生效日按照修改後的折現率計量。唯一例外情況為因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導致並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條件的租金寬減。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已利用實際權宜方法不對租金寬減是否為租賃修改進行評估，並於觸發租金寬減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的損益內將代價變動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將長期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確定為應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合同付款的現值部分。

(ii) 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項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將相關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下列各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及僅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不可回撥)之股本證券及衍生金融資產)均無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按概率加權估計之信貸虧損。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本集團按合約應收之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可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值；
- 可變利率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及努力的情況下即可獲得之合理可靠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I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續)

預期信貸虧損將採用以下基準之一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一直以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提列矩陣估計，並就對債務人而言屬特別之因素以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之評估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會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上升，於此情況下，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一項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對於報告日期所評估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所評估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該項重估時，本集團認為，於(i)倘本集團不採取變現證券(如持有任何證券)等行動進行追索，則借款人不大可能向本集團悉數償還其信貸義務；或(ii)該項金融資產已逾期90日時，即表示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量化及質化資料，包括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i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於本金或利息的合約到期日期作出有關付款；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當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向本集團履行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對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的評估乃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質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於按共同基準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對金融工具進行分類。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以反映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的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會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I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之信貸虧損(續)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即表示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以下可觀察事件可證明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
- 借款人有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或
- 某證券因發行人面臨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倘屬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本集團會撤銷其(部分或全部)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於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資產或收入來源以償還須撤銷金額之時。

先前撤銷之資產隨後收回作為減值撥回在收回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除商譽外，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投資物業；
- 使用權資產；
- 在建工程；
- 無形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若有上述任何跡象出現，將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商譽、尚未達到可供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及無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每年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不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後分別所得數值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在很大程度上依賴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續)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會減少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於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按比例分配減去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本身的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如能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有利變化，減值虧損便會撥回。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僅限於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本集團須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間末，本集團採用與財政年度末相同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見附註2(ii)(i)及(ii))。

中期期間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在往後期間不予撥回。假設在中期期間相關之財政年度完結時才評估減值，此時即使不用確認虧損或較少虧損，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m) 存貨

存貨為持作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在有關銷售的生產過程中或以材料或供應品的形式在生產過程或提供服務中消耗的資產。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入賬。

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將存貨運往現時位置及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量。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值在確認相關收益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所有存貨虧損均在撇減或虧損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金額，均在撥回期間確認為已確認為支出的存貨數額減少。

收回退回貨物的權利被確認為有權從具有退貨權的客戶收回產品。其根據附註2(u)所載的政策計量。

(n)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應收款項以實際利率法減信貸虧損撥備按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2(l)(i))。

保險報銷乃根據附註2(t)確認及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o)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收入乃根據本集團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2(w))。

(p)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由退貨權及批量回扣產生的退款負債乃根據附註2(u)所載的政策確認。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律師持有的物業預售所得款項(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所面對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於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整體之一部分的銀行透支亦作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包括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l)(i)所載政策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r)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受薪年假、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性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入賬。倘延期支付或清償該等成本且其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以現值列賬。

除已計入但尚未確認為支出的存貨成本外，根據相關司法權區有關勞動規則及法規向當地適當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的責任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為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r) 僱員福利(續)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向僱員所授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之其他儲備作出相應增加。計及所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於授出日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按本公司股票的市價計量。倘僱員須在無條件享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前符合歸屬條件，則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估計公平值總額乃經考慮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歸屬之可能性後於歸屬期內攤分入賬。

於歸屬期內會審閱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除非原僱員開支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平值所作出之任何調整，均在回顧年度內扣除自／計入損益，並對其他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本集團會對確認為開支之數額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實際數目(並對其他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惟僅因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之歸屬條件而遭沒收之購股權除外。購股權之相關權益金額乃於其他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屆時會轉撥至股本賬戶)或購股權屆滿(屆時會直接撥入保留盈利)為止。受限制股份之相關權益金額乃於其他儲備確認，直至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及轉撥至僱員股票基金為止。

(s)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確認，惟倘變動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為年內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付稅項，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以及就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s) 所得稅(續)

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因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計稅基準兩者之間可予扣減及應課稅的暫時性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會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而產生。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均於日後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動用資產時確認。可支持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日後應課稅溢利，包括該等源自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惟該等差額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於撥回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同一期間或源自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可撥回或結轉的期間撥回。在評定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是否支持確認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採用相同的標準(即倘該等暫時性差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期在可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期間內撥回則會計入該等暫時性差額)。

該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少數例外情況是該等因不可扣稅的商譽、首次確認但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暫時性差額(惟其不屬於企業合併)，及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暫時性差額(如為應課稅差額，只限於本集團控制撥回時間，並且不大可能在可見未來撥回的差額，如為可予扣減差額，則只限於可能在未來撥回的差額)。

應確認的遞延稅項數額乃按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使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未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減至不再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有關稅務優惠時為止。任何減幅會於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溢利時撥回。

分配股息產生的其餘所得稅待確認支付有關股息的負債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s) 所得稅(續)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單獨列示，並不予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執行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在符合下列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互相抵銷：

-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方面，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方面，該資產及負債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或
 - 相同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計劃在預期有重大金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須予清償或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履行責任可能須流出經濟利益並可作出可靠估計時，便會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該責任所需支出之現值計提準備。

倘不大可能要求流出經濟利益，或有關數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可能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期由另一方償還，則就幾乎確定的任何預期償還確認一項單獨的資產。就償還確認的金額僅限於撥備的賬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u)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源自銷售貨品、提供服務或租賃項下讓渡本集團資產使用權的收益分類為收入。

本集團為其收益交易的委託人，並按總額確認收益，包括銷售外部採購的商品。在釐定本集團是否擔任委託人或代理人時，其考慮是否在產品轉讓予客戶之前獲得有關產品的控制權。控制權指本集團能夠主導產品的使用並從中獲得大部分所有剩餘利益。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本集團貨品確認如下：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承諾代價數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轉移至客戶時，收益予以確認。

(a) 銷售貨品

收益在客戶擁有或接受貨品時(被視為客戶獲得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b)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倘合約中有兩項或以上履約責任，本集團會按單獨售價比例向各項服務分配交易價格。單獨售價乃按本集團在單獨交易中銷售服務所列價格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u)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ii) 其他來源的收益及其他收入

(a) 股息

自未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予以確認。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產生時以實際利率法使用透過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總賬面值之利率確認。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總賬面值)(見附註2(ii)(i))。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

(c) 政府補貼

倘可合理保證本集團能收取政府補貼且符合有關補貼所附條件，則政府補貼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之補貼於開支產生的同期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為收益。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補貼在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確認。

(d)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於租賃期內，授予的租賃獎勵被確認為租金收入總額的組成部分。不依賴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v)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通行外匯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通行外匯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通行外匯匯率換算。交易日為本公司初始確認有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之日。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公平值計量當日的通行外匯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交易日現行外匯匯率的近似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綜合所購得海外業務產生之商譽)，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外匯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單獨於匯兌儲備的權益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於有關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之累計金額於確認出售損益時自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w) 借貸成本

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應佔借貸成本撥充為該資產之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x) 資產收購

對本集團收購的資產和承擔的負債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業務收購還是資產收購。在逐個收購的基礎上，當收購總資產的大部分公平值實質性地集中在單個可識別資產或類似可識別資產組中時，本集團選擇對收購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是否為資產收購而非業務收購進行簡化評估。

當收購的一組資產和承擔的負債不構成業務時，根據購買日的相對公平值，將整體收購成本分攤至個別可辨認資產和負債。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個別公平值之和與整體收購成本不同的情況除外。在這種情況下，根據本集團政策，非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的任何可辨認資產和負債均進行相應計量，剩餘購買成本根據購買日的相對公平值分攤至剩餘的可辨認資產或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y) 關聯方

- (a) 一方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於下列情況下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b) 一間實體於下列情況下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就本集團或本集團相關實體之僱員福利而實施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述人士對實體施加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的近親指於其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z) 分部報告

本集團為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各個地區以及評估各項業務及各個地區的業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財務資料，從該等資料中可找出於財務報表報告的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

個別而言屬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就財務報告而予以匯總，除非該等分部擁有相若的經濟特性，且其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別、用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均相若。倘個別而言並非屬重大的經營分部擁有大部分該等特徵，則可能會匯總。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作出的估計不確定因素及關鍵會計判斷的重要來源如下：

(i) 非流動資產減值

倘情況顯示一項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該項資產可被視為「減值」，且減值虧損可於損益中確認。資產賬面值會定期檢討，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是否已跌至低於賬面值。該等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所錄得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出現下跌的情況，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後分別所得數值的較高額。由於並不容易在市場上獲得本集團資產的報價，故此難以準確估計售價。在釐定使用價值時，預計從有關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當中須對銷售收益水平及營運成本金額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會運用一切可得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概約數字，包括基於對銷售收益及營運成本金額所作的合理和合理據的假設和預測而作出的估計。上述減值虧損的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未來幾年的純利。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ii) 存貨跌價撥備

倘存貨成本低於可變現淨值，存貨跌價撥備予以確認。可變現淨值是在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生產的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的成本。管理層以可得到的資料作為估計的基礎，其中包括產品的現行市場價格，及過往的營運成本。如實際售價低於估計或完成生產的成本高於估計，實際存貨跌價撥備可能高於估計數額。

(iii)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

如附註2(ii)所述，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獲得的資料。這包括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資料。倘客戶及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撇銷將高於估計者。

(iv)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不同司法權區的所得稅。在確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眾多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稅務釐定。倘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入賬之金額不同，相關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年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以及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收益指已售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且已扣除任何交易折扣)及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的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a) 分列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列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界定內的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列		
— 煤炭	31,805,175	26,927,042
— 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6,326,916	3,756,526
— 石油及石化產品	2,026,735	3,137,601
— 鐵礦石	319,433	515,550
— 焦炭	33,530	29,298
— 其他	74,876	48,237
	40,586,665	34,414,254

按收益確認時間及地區市場分列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分別披露於附註4(b)(i)及4(b)(iii)。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二零二三年包括一名收益為7,232,768,000港元的客戶(二零二二年：兩名收益分別為4,356,648,000港元及4,078,864,000港元的客戶)，與其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10%。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同時以業務類別及地域組織的部門管理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之可呈報分部。

- 加工及買賣煤炭及其他產品：本分部管理並營運煤炭加工廠，並通過向外部客戶加工及買賣煤炭及其他產品產生收入。
- 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本分部建設、管理並經營加工廠及物流園區，並通過向客戶提供倉儲、委託加工及物流服務產生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所有負債，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或以其他方式在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分部溢利包括本集團應佔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務產生的溢利或虧損。然而，除呈報煤炭等產品及物流服務的分部間銷售之外，一個分部向另一個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共用資產及技術專門知識)則不予以計量。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入。

除收到有關經調整EBITDA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分部間銷售、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款項、來自各分部直接管理之現金結餘及借款之利息收入及開支、各分部營運中所用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減值／減值虧損撥回以及添置之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乃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客戶收取之價格而定價。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加工及買賣煤炭及其他產品		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總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列						
時間點	34,259,749	30,657,728	5,527,910	3,357,790	39,787,659	34,015,518
一段時間	-	-	799,006	398,736	799,006	398,736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34,259,749	30,657,728	6,326,916	3,756,526	40,586,665	34,414,254
分部間收益	-	-	940,043	617,261	940,043	617,261
可呈報分部收益	34,259,749	30,657,728	7,266,959	4,373,787	41,526,708	35,031,515
可呈報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1,509,546	975,433	1,649,558	1,588,400	3,159,104	2,563,833
利息收入	41,133	32,511	14,243	2,222	55,376	34,733
利息開支	(63,746)	(65,425)	(38,055)	(37,761)	(101,801)	(103,186)
折舊及攤銷	(69,677)	(48,649)	(300,354)	(213,776)	(370,031)	(262,425)
非流動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30,139)	-	(14,158)	10,864	(44,297)	10,8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減值虧損撥回	(24,883)	(54,932)	5,018	(1,463)	(19,865)	(56,395)
可呈報分部資產(包括於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的權益)	13,849,637	10,436,091	5,330,331	3,939,411	19,179,968	14,375,502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898,272	99,773	1,212,058	788,864	2,110,330	888,637
可呈報分部負債	8,298,288	5,632,520	1,729,465	1,416,324	10,027,753	7,048,84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41,526,708	35,031,515
分部間收益對銷	(940,043)	(617,261)
綜合收益	40,586,665	34,414,254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	3,159,104	2,563,833
折舊及攤銷	(370,031)	(262,425)
非流動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44,297)	10,8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9,865)	(56,395)
融資成本淨額	(62,398)	(217,033)
綜合除稅前溢利	2,662,513	2,038,84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可呈報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續)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9,179,968	14,375,502
遞延稅項資產	78,934	55,207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1,444,437)	(1,136,517)
綜合資產總額	17,814,465	13,294,192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10,027,753	7,048,844
應付所得稅	309,276	140,295
遞延稅項負債	105,915	42,700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1,444,437)	(1,136,517)
綜合負債總額	8,998,507	6,095,322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其他股本證券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資料。客戶地理位置乃基於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對於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獲分配的業務所在地(對於無形資產而言)，以及業務經營所在地(對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而言)而定。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續)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31,907,960	27,737,415	4,282,386	3,332,026
韓國	2,005,749	1,887,872	-	-
印尼	1,954,110	1,412,192	-	-
馬來西亞	1,397,086	606,643	-	-
越南	966,172	-	-	-
印度	940,260	568,819	-	-
蒙古	792,536	352,475	1,112,232	829,629
荷蘭	337,856	1,314,016	-	-
日本	237,241	102,742	43,833	32,866
其他	47,695	432,080	48,579	28,772
	40,586,665	34,414,254	5,487,030	4,223,29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	61,405	36,586
其他	5,082	3,795
	66,487	40,381

6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之(虧損)/收益淨額	(17,737)	2,038
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附註)	7,248	(81,260)
其他	333	(3,047)
	(10,156)	(82,269)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主要指本集團所訂立商品期貨合約的收益或虧損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計入)/扣除：

(a)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55,376)	(34,733)
融資收入	(55,376)	(34,733)
有抵押銀行貸款利息	22,271	24,503
其他計息借款利息	—	20,688
貼現銀行承兌票據利息	43,589	33,066
租賃負債利息	35,941	24,929
利息開支總額	101,801	103,186
銀行及其他收費	28,007	14,340
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	—	8,782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2,034)	125,458
融資成本	117,774	251,766
融資成本淨額	62,398	217,033

(b) 僱員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064,857	875,633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8,419	40,399
	1,103,276	916,03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7 除稅前溢利(續)

(b) 僱員成本(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成本包括業務分部團隊(包括焦煤及其他團隊)的應計花紅約407,36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54,248,000港元)。花紅的評定考慮以下因素，各業務分部團隊創造的稅前業務利潤(按扣除可分配融資成本及其他可分配開支後各業務分部團隊賺取的毛利計算)、個人表現以及本集團整體利潤。各業務分部團隊的稅前業務利潤的一定比例(介乎5%至20%)以花紅形式分配至相應業務分部團隊。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攤銷及折舊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205,860	167,040
— 使用權資產	152,793	87,567
— 無形資產	11,378	7,8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9,865	56,395
非流動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	(30,064)
— 使用權資產(附註15)	44,297	—
—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19,200
核數師酬金		
— 審計及審閱服務	7,166	7,521
— 其他服務	434	20
撥備撥回(附註32)	(42,818)	—
存貨成本*(附註22(b))	32,133,588	29,055,291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成本包括6,19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7,888,000港元)及1,05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5,062,000港元)，與僱員成本、折舊及攤銷相關，有關金額亦計入上文或在附註7(b)就各類該等開支分別披露的相應總額內。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8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5,053	9,867
即期稅項－香港境外		
年內撥備	415,948	278,540
往年撥備不足	7,668	507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附註31(b))	39,488	45,038
	468,157	333,952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在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二年：16.5%)計提撥備。

中國即期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所釐定的應課稅溢利25%(二零二二年：25%)的法定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關於海南自由貿易港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20]31號)》，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企業所得稅問題的公告》(公告[2012]12號)及《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稅[2020]23號)，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在特定西部地區從事國家鼓勵行業的企業，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8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續)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續)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合資格企業在滿足認定標準的情況下，可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一家附屬公司具有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該附屬公司有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優惠稅率。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須按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以相關國家通行的適當現行稅率徵繳。

(b) 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662,513	2,038,844
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於溢利的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名義稅項 毋須繳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01,758 (42,586)	366,615 (33,18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428	1,058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9,665)	(9,899)
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其他未確認臨時差異的稅務影響	17,554	8,860
往年撥備不足	7,668	507
實際稅項開支	468,157	333,95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9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分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二零二三年			總計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曹欣怡	235	76,491	33	76,759
王雅旭	235	14,985	60	15,280
趙偉	235	12,220	60	12,515
邱京敏(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157	7,874	55	8,086
陳秀珠(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78	5,967	9	6,054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辭任)	-	-	-	-
靳智強(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志凱	1,566	-	-	1,566
吳育強	1,566	-	-	1,566
王文福	1,566	-	-	1,566
	5,638	117,537	217	123,39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9 董事薪酬(續)

	二零二二年			總計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曹欣怡	235	38,916	32	39,183
王雅旭	235	21,496	59	21,790
邱京敏	235	10,293	59	10,587
趙偉	235	7,022	59	7,316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志凱	1,566	-	-	1,566
吳育強	1,566	-	-	1,566
王文福	1,566	-	-	1,566
	5,638	77,727	209	83,574

10 最高酬金人士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一名(二零二二年：兩名)為董事，酬金披露於附註9。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四名(二零二二年：三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2,524	9,437
酌情花紅	234,550	198,728
退休計劃供款	279	261
	247,353	208,42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0 最高酬金人士(續)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四名(二零二二年：三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數	二零二二年 人數
20,000,000港元至30,000,000港元	3	2
100,000,000港元至200,000,000港元	1	1

11 其他全面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全面收益並無任何稅務影響(二零二二年：零港元)。

12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2,122,64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665,748,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676,221,000股(二零二二年：2,805,439,000股)普通股計算，現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2,867,923	3,026,883
股份購回之影響(附註33(c))	(157,973)	(308,921)
購買僱員股票基金持有股份的影響(附註)	(33,729)	(14,087)
因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	—	101,56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2,676,221	2,805,439

附註：僱員股票基金持有的股份被視為庫存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2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相同。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a) 賬面值對賬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鐵路專項 資產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276,596	424,589	320,018	837,923	174,299	3,033,425	-	3,033,425
添置	23,517	45,770	-	77,595	55,357	202,239	-	202,239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4)	85,829	106,234	-	2,493	5,534	200,090	-	200,090
出售	-	(344)	-	(22,515)	(608)	(23,467)	-	(23,467)
匯兌調整	(114,367)	(41,392)	(28,645)	(182,403)	(18,017)	(384,824)	-	(384,82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1,271,575	534,857	291,373	713,093	216,565	3,027,463	-	3,027,463
添置	197,784	42,540	1,438	197,369	49,317	488,448	229,852	718,30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	98,958	2,966	9,140	1,038	134	112,236	-	112,236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4)	256,230	116,688	67,966	137,699	20,868	599,451	-	599,451
出售	(2,227)	(9,107)	-	(17,731)	(2,408)	(31,473)	-	(31,473)
匯兌調整	(24,576)	(7,349)	(4,784)	6,896	(8,853)	(38,666)	(1,552)	(40,21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7,744	680,595	365,133	1,038,364	275,623	4,157,459	228,300	4,385,759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735,838	331,015	298,630	342,061	109,967	1,817,511	-	1,817,511
年內支出	39,573	25,406	1,566	59,588	40,907	167,040	-	167,040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16,244	-	-	(46,308)	-	(30,064)	-	(30,064)
出售撥回	-	(87)	-	(11,104)	(481)	(11,672)	-	(11,672)
匯兌調整	(66,613)	(30,652)	(26,805)	(28,299)	(17,919)	(170,288)	-	(170,28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續)

(a) 賬面值對賬(續)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鐵路專項 資產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725,042	325,682	273,391	315,938	132,474	1,772,527	-	1,772,527
年內支出	48,004	38,610	2,210	84,741	28,531	202,096	3,764	205,860
出售撥回	(71)	(686)	-	(8,757)	(2,404)	(11,918)	-	(11,918)
匯兌調整	(10,894)	(3,758)	(4,153)	968	(7,439)	(25,276)	(26)	(25,03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2,081	359,848	271,448	392,890	151,162	1,937,429	3,738	1,941,16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5,663	320,747	93,685	645,474	124,461	2,220,030	224,562	2,444,59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6,533	209,175	17,982	397,155	84,091	1,254,936	-	1,254,936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730,22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36,111,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本集團借款(見附註26)、應付票據(見附註28)及租賃負債(見附註30)的抵押物。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就於蒙古的若干車輛於綜合損益表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因為有關車輛利用率低，未來前景不佳。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車輛利用率提高，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撥回減值虧損46,308,000港元，該金額接近其按使用價值計算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該等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編製的八年期財務預測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採用22.00%的稅前貼現率進行貼現。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反映了與相關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此外，由於本集團在蒙古的一塊土地被擱置且目前並無開發計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作出減值虧損16,244,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續)

(b) 物業賬面淨值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947,520	460,946
其他國家	88,143	85,587
賬面淨值總額	1,035,663	546,53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申請賬面淨值總額為227,27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5,160,000港元)的若干樓宇的所有權證。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佔用及使用上述樓宇。

(c) 投資物業

本集團透過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約的初始期限通常為1年。租約概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於報告日已生效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將於以下未來期間由本集團收取：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133	-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本集團向開發商收購多項物業，包括位於珠海市橫琴新區的合計131個辦公室單位。收購總代價約為229,852,000港元。

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起主要透過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由管理層參考可資比較物業的市場價格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4 在建工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95,694	282,072
添置	463,552	349,394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599,451)	(200,090)
出售	(9,033)	–
匯兌調整	(7,766)	(35,6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42,996	395,694

15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分析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租賃預付款項，按折舊成本列賬(附註i)	675,976	413,177
租賃作自用的辦公室，按折舊成本列賬(附註ii)	67,864	42,583
汽車、機器及其他設備，按折舊成本列賬(附註ii)	368,867	416,342
	1,112,707	872,102

附註：

- (i) 租賃預付款項主要指向中國機關繳付的土地使用權款項。本集團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於50年租期內攤銷。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84,75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81,065,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作為本集團借款(見附註26)、應付票據(見附註28)及租賃負債(見附註30)的抵押物。

- (ii) 若干租賃包括在所有條款重新協商的情況下重續租賃的選擇權，而部分包括於租期結束時按視為議價購買權的價格購買租賃設備的選擇權。租賃概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5 使用權資產(續)

與在損益中確認的租賃有關的支出項目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相關資產的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附註7(c)):		
於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所有權權益	18,627	14,629
其他租賃自用的物業	30,413	20,599
廠房、機器及設備	103,753	52,339
	152,793	87,567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7(a))	35,941	24,929
與剩餘租賃期限在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終止之短期租賃和 其他租賃有關的費用	4,514	5,456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的短期租賃 減值虧損(附註7(c))	492	338
	44,297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為468,105,000港元。該金額包括122,281,000港元的汽車、機器及其他設備添置以及345,824,000港元的租賃預付款項。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及尚未開始的租賃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出之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5(c)、30及35。

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煤炭加工廠及物流設施閒置或利用率較低。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位於內蒙古的三項土地使用權及位於山東省的一項土地使用權錄得減值虧損44,297,000港元。減值虧損的釐定乃基於該等土地使用權的可收回金額已低於其賬面值，並已參考其他類似資產在類似地區按公平原則交易的土地價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6 無形資產

	獨家服務協議 (附註(i))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許可 (附註(i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05,152	37,195	–	142,347
添置	–	33,051	–	33,051
匯兌調整	154	(4,579)	–	(4,42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306	65,667	–	170,973
添置	–	4,285	–	4,28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	–	–	137,933	137,933
出售	–	(12,170)	–	(12,170)
匯兌調整	(4)	(911)	–	(91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302	56,871	137,933	300,106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6,082	13,262	–	49,344
年內支出	5,023	2,795	–	7,818
匯兌調整	24	(1,274)	–	(1,25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129	14,783	–	55,912
年內支出	4,598	6,780	–	11,378
出售	–	(7,132)	–	(7,132)
匯兌調整	(15)	(263)	–	(27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712	14,168	–	59,88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590	42,703	137,933	240,22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177	50,884	–	115,06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6 無形資產(續)

附註：

- (i) 獨家服務協議(「獨家服務協議」)為本公司與Minghua Energy Group Co., Ltd. (「明華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訂立之協議，據此，明華集團應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獨家提供物流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煤炭產品發運、運輸車輛檢斤及裝卸、鏟車推煤集堆及集裝箱裝卸。獨家服務協議的期限為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10至20年。
- (ii) 許可指收購河北春澳實業有限公司(「河北春澳」)期間取得的洗煤業務經營許可及鐵路專線聯接許可。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34。

獨家權利攤銷乃採用直線法計算，按獨家服務協議期限10至20年分配成本。

1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下表僅列出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要影響的主要附屬公司資料。除另有註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及 地點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實際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易大宗(香港)有限公司 (「易大宗(香港)」)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 香港	31,312,613美元	100%	-	商品供應鏈貿易
E-Commodities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E-Commodities Singapore」)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共和國(「新加坡」)	新加坡幣 (「新加坡幣」) 1,000,000元 34,295,000美元	100%	-	商品供應鏈貿易
南通易大宗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南通易大宗」)**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商品供應鏈貿易
海南富多達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富多達」)**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 中國	人民幣166,740,000元	-	100%	商品供應鏈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及 地點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實際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易大宗(廣東)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易大宗(廣東)」)**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0元	-	100%	商品供應鏈貿易
內蒙古浩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內蒙古浩通」)**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中國	人民幣740,000,000元	-	100%	商品供應鏈貿易
烏拉特中旗騰盛達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騰盛達」)**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商品供應鏈貿易
北京易鏈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易鏈」)**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國	人民幣29,380,000元	-	100%	供應鏈科技服務
易大宗(北京)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易大宗北京」)*	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六日 中國	276,5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煤炭供應鏈貿易
烏拉特中旗毅騰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毅騰」)**	二零零五年九月七日 中國	人民幣320,000,000元	-	100%	物流服務
二連浩特浩通能源有限公司 (「二連浩特浩通」)**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八日 中國	人民幣95,370,000元	-	94.86%	物流服務
Eco Global Logistics LLC. (「Eco Global」)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 蒙古	人民幣37,434,500元 23,700,000美元 20,000蒙古圖格里克	-	100%	物流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及 地點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實際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額濟納旗如意永暉能源有限公司 (「額濟納旗永暉」)**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80.4%	物流服務
內蒙古呼鐵永暉物流有限公司 (「內蒙古呼鐵永暉物流」)**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二日 中國	人民幣113,500,000元	-	87.05%	物流服務
海南嘉信智慧物流有限公司 (「海南嘉信」)**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物流服務
易達雲集智慧物流(達茂旗)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中國	人民幣49,710,000元	-	100%	物流服務
額濟納旗浩通能源有限公司 (「額濟納旗浩通」)**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 中國	人民幣260,000,000元	-	100%	煤炭加工及商品貿易
內蒙古明華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明華」)**	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 中國	人民幣101,200,500元	-	100%	煤炭加工及商品貿易
營口浩通礦業有限公司 (「營口浩通」)**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六日 中國	人民幣175,000,000元	-	100%	煤炭加工及商品貿易
烏蘭察佈市浩通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烏蘭察佈浩通」)**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 中國	人民幣240,000,000元	-	100%	煤炭加工及商品貿易
河北春澳實業有限公司 (「河北春澳」)**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0元	-	100%	煤炭加工及商品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及 地點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實際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包頭市易至物流有限公司 (「包頭易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 中國	人民幣61,000,000元	-	100%	煤炭加工及商品貿易
北京易道通進出口有限公司 (「北京易道通」)**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 中國	人民幣980,1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內蒙古易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蒙古易至」)**	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 中國	人民幣795,500,000元	-	80%	投資控股
內蒙古浩通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浩通環保科技」)**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中國	人民幣433,945,500元	-	80%	投資控股

* 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中外合營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實體：

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組成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繳足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象暉能源(廈門)有限公司 (「象暉能源」)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1,200,000,000元	49%	-	49%	於中國進行煤炭 貿易(附註i)
TTJV Co. LLC.(「TTJV」)	註冊成立	蒙古	283,637,000蒙古圖格里克	30%	-	30%	煤炭開採服務 (附註ii)

附註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廈門象嶼股份有限公司(「廈門象嶼」)及象暉能源訂立減資協議，據此，象暉能源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2,000,000,000元減少至人民幣1,200,000,000元，且本公司及廈門象嶼同意按各自於象暉能源的股權比例減少其各自的認繳註冊資本。此後，本公司及象暉能源訂立債務抵銷協議，據此，本公司獲象暉能源提供的計息借款以應獲象暉能源退還的減資額抵銷。減資及債務抵銷已於2023年1月31日完成，且本公司所持象暉能源的股權百分比維持在49%。

附註ii：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本公司以24,000,000美元的代價向TTJV的一名股東收購TTJV的30%股權。TTJV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開始運營，主要在蒙古從事煤炭開採服務。投資TTJV可使本集團延伸至供應鏈綜合服務的上游。

所有上述聯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象暉能源及TTJV的概述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對賬披露於下文：

	象暉能源		TTJV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總額				
流動資產	4,789,477	4,282,231	428,613	264,614
非流動資產	14,775	13,561	740,063	416,762
流動負債	3,000,220	1,743,791	258,467	105,605
非流動負債	826	1,063	281,827	—
權益	1,803,206	2,550,938	628,382	575,771
收益	17,873,779	11,065,051	832,432	108,435
年內溢利	404,299	276,304	45,903	5,987
其他全面收益	(6,173)	(167,907)	6,709	(54,903)
全面收益總額	398,126	108,397	52,612	(48,916)
已收聯營公司之股息	115,688	96,711	—	—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對賬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總額	1,803,206	2,550,938	628,382	575,771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49%	49%	30%	3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883,571	1,249,960	188,515	172,731
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883,571	1,249,960	188,515	172,731

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綜合資料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總額	21,588	5,17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2,079)	(221)
全面收益總額	(2,079)	(22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9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個別並不重大的合營企業綜合資料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個別不重大合營企業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總額	101,208	75,838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1,672)	7,230
其他全面收益	(1,288)	(8,022)
全面收益總額	(2,960)	(792)

20 於股本證券的其他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不可回撥)之股本證券 — 非上市股本證券	102,646	92,235

於股本證券的其他投資指本集團於從事煤炭開採、鐵路物流、港口管理及煤炭儲存業務的第三方公司的股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該等公司中持有1%至15%的股權。

本集團指定其於該等第三方公司之投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不可撥回)，原因為該等投資乃持作戰略目的。本期間的變動指根據經調整資產淨值法就該等股本證券的公平值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附註)	205,921	—
物業及設備及在建工程預付款項	45,706	81,792
	251,627	81,792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四日，本集團與本集團其中一家合營企業(「合營企業」)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合營企業另一股東的最終擁有人於蒙古從事物流服務。根據貸款協議，貸款最高上限為25,000,000美元，到期日為二零三一年一月三日，年利率為7%。同時，將同步向合營企業另一股東的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一筆具有相同條款的貸款，以為其購買物流設施提供資金。根據貸款協議，所購買的物流設施將抵押予合營企業並最終抵押予本集團作為貸款的抵押物。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貸款協議，向合營企業提供的貸款本金額為25,000,000美元(相當於195,184,000港元)及應計利息為1,371,000美元(相當於10,737,000港元)。

22 存貨

(a) 財務狀況表內存貨包括：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煤炭	3,383,414	1,653,434
其他	41,541	95,882
	3,424,955	1,749,31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2 存貨(續)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32,017,938	29,041,266
存貨撇減	115,650	14,025
	32,133,588	29,055,29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1,023,31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港元)的存貨作為本集團借貸(附註26)及應付票據(見附註28)的抵押物。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1,448,198	1,799,920
銀行承兌票據	1,005,692	871,556
其他應收賬款(附註i)	56,660	267,716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2,510,550	2,939,192
按金及預付款項	1,300,343	695,544
其他可收回稅項	457,586	275,687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i)	200,171	132,645
投資結構性存款產品(附註iii)	410,665	–
	4,879,315	4,043,068

附註：

- (i) 於其他應收賬款中，9,84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88,069,000港元)為作為象暉能源代理就採購煤炭應收象暉能源的款項。
- (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工具指本集團所訂立商品期貨合約之公平值。
- (i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構性存款產品由兩間商業銀行按浮動利率發行，且於本報告日期已到期並由本集團全數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於銀行貼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811,42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72,429,000港元)，本集團繼續確認貼現票據805,76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72,429,000港元)。就該部分貼現票據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仍事實上保留所有風險及回報，包括貼現票據違約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全數確認該部分貼現票據。同時，本集團確認因將票據貼現產生的銀行借款所導致的相關付款。貼現轉讓後，本集團不再保留任何使用貼現票據的權利，包括將貼現票據出售、轉讓或質押予第三方。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381,2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33,147,000港元)的應收票據作為應付票據(見附註28)的抵押物。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及扣除虧損撥備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341,226	1,791,676
三至六個月	106,972	6,138
六至十二個月	-	2,106
	1,448,198	1,799,920

應收賬款的信貸期一般為90日內。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4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740,65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69,52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借款(見附註26)及與本集團發行票據及信用證相關的銀行信貸(見附註28)的抵押物。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955,453	2,270,96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618,20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517,423,000港元)由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以人民幣持有。人民幣並非可自由轉換的貨幣，資金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施行的匯兌限制。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資料(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述了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情況，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指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其現金流量分類為(或其未來現金流量將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有抵押 銀行貸款 千港元 (附註26)	其他 計息借款 千港元 (附註29)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30)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967,675	438,844	488,985	1,895,50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6,585,939	-	-	16,585,939
償還銀行貸款	(15,387,676)	-	-	(15,387,676)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	-	(344,718)	(344,718)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	-	(35,941)	(35,94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198,263	-	(380,659)	817,604
匯兌調整	(118,779)	6,938	(33,183)	(145,024)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約導致租賃負債增加	-	-	582,440	582,440
以租賃按金抵銷	-	-	(73,102)	(73,102)
以資本削減抵銷(附註18)	-	(445,782)	-	(435,512)
利息開支(附註7(a))	-	-	35,941	35,941
其他變動總額	-	(445,782)	545,279	99,49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47,159	-	620,422	2,667,58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資料(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續)

	有抵押 銀行貸款 千港元 (附註26)	認股權證 千港元	其他 計息借款 千港元 (附註29)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30)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367,660	62,763	648,289	270,849	2,349,56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1,798,263	-	-	-	11,798,263
償還銀行貸款	(12,114,833)	-	-	-	(12,114,833)
來自聯營公司之計息借款所得款項	-	-	463,128	-	463,128
償還聯營公司之計息借款	-	-	(622,761)	-	(622,761)
因行使認股權證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77,210	-	-	77,210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	-	-	(179,173)	(179,173)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	-	-	(24,929)	(24,92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316,570)	77,210	(159,633)	(204,102)	(603,095)
匯兌調整	(83,415)	-	(49,812)	(75,507)	(208,734)
公平值變動	-	8,782	-	-	8,782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約導致租賃負債增加	-	-	-	472,816	472,816
行使認股權證	-	(148,755)	-	-	(148,755)
利息開支(附註7(a))	-	-	-	24,929	24,929
其他變動總額	-	(148,755)	-	497,745	348,99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7,675	-	438,844	488,985	1,895,50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資料(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中租賃有關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5,006	5,794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380,659	204,102
	385,665	209,896

該等金額與以下項目有關：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付租金	385,665	209,896

26 有抵押銀行貸款

(a) 有抵押銀行貸款包括：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	2,047,159	967,675
短期貸款及長期貸款的即期部分	1,907,519	890,260
長期貸款	139,640	77,415
	2,047,159	967,67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6 有抵押銀行貸款(續)

(b) 有抵押銀行貸款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907,519	890,260
一年以上但在兩年內	12,548	71,714
兩年以上	127,092	5,701
	2,047,159	967,675

(c) 有抵押銀行貸款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以貼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作抵押	805,768	472,429
以受限制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 以及存貨作抵押	677,002	295,105
以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136,586	69,384
信貸保證	427,803	130,757
	2,047,159	967,675

27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與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相關的未確認政府補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004,491	2,334,774
客戶預付款項	534,019	282,132
有關建設工程的應付款項	112,071	37,313
購置設備及汽車應付款項	145,301	51,973
員工相關成本應付款項(附註i)	569,896	530,321
其他應納稅款	84,496	184,733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ii)	–	166
應付股息	234,599	189,661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附註34)	145,317	–
其他	57,101	63,921
	5,887,291	3,674,994

附註：

- (i) 包括應付予高級管理層的花紅約344,71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85,055,000港元)。
- (ii) 衍生金融工具指外匯遠期合約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應付票據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以受限制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 以及存貨作抵押	722,398	110,213
以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以及結構性存款作抵押	1,239,241	921,595
	1,961,639	1,031,80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284,326	1,643,650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436,306	167,989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266,680	494,956
超過一年	17,179	28,179
	4,004,491	2,334,774

29 其他計息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象暉能源提供的貸款乃以股本削減抵銷(見附註18)。

30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254,377	232,755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189,570	175,219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176,475	81,011
	366,045	256,230
租賃負債現值	620,422	488,98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0 租賃負債(續)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無抵押及無擔保	133,894	180,712
	486,528	308,273
	620,422	488,985

31 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財務狀況表內即期稅項指：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40,295	501,830
年內撥備(附註8(a))	421,001	288,407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附註8(a))	7,668	507
已付所得稅	(271,437)	(618,132)
匯兌調整	11,749	(32,31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276	140,29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已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和本年度變動如下：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	集團內公司間	公平值變動		應佔聯營		固定資產		租賃負債	其他	總額
	交易的	信貸	產生的虧損／	公司	及合營	加速折舊	使用權資產			
	未變現溢利	虧損撥備	(收益)	存貨撇減	企業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630	17,341	(1,240)	49,427	(18,910)	-	(4,115)	4,110	4,302	57,545
在損益(計入)/列支	(66)	17,851	7,373	(47,246)	(11,713)	(11,147)	(4,848)	3,532	1,226	(45,03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564	35,192	6,133	2,181	(30,623)	(11,147)	(8,963)	7,642	5,528	12,507
在損益列支/(計入)	10,392	(2,688)	(11,958)	19,909	(18,297)	(31,650)	(12,204)	9,962	(2,954)	(39,48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56	32,504	(5,825)	22,090	(48,920)	(42,797)	(21,167)	17,604	2,574	(26,981)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78,934	55,207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05,915)	(42,700)
	(26,981)	12,50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可抵扣暫時性差額	1,179,862	1,189,499
未確認稅項虧損	244,678	467,603

根據附註2(s)所載會計政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244,67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7,603,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因管理層認為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不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動用的虧損。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於報告期末的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以下年份到期：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	14,707
二零二四年	22,125	32,384
二零二五年	65,593	78,418
二零二六年	14,475	38,737
二零二七年	75,817	303,357
二零二八年	66,668	-
	244,678	467,60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2 撥備

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索賠撥備 千港元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92,421
匯兌調整	42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2,849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92,849
撥回	(42,818)
已支付	(250,242)
匯兌調整	21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一名供應商的索賠作出撥備37.50百萬美元(約292,421,000港元)。其與本集團未履行採購146,360噸焦煤的合同有關，就此，本集團已於貨物驗收前因產品質量向供應商發出終止履約的通知。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索賠預計將進入仲裁程序的相關現有事實及情況，經考慮獨立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本集團基於最佳估計對索賠金額作出撥備。

上述仲裁案件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作出裁決，相關賠償已獲清償。本集團已支付賠償250,242,000港元，而撥備撥回42,818,000港元已計入二零二三年的綜合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之各組成部分於年初及年終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有關本公司各權益組成部分於年初及年終的變動詳情如下：

本公司

	股本 千港元	僱員股票基金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5,661,398	(44,834)	(7,005)	(10,716)	(198,062)	(3,095,916)	2,304,865
二零二三年權益變動：							
股份回購(附註33(c))	-	-	-	-	(50,853)	-	(50,853)
批准過往年度股息(附註33(b)(i))	-	-	-	-	-	(240,611)	(240,611)
註銷已購回股份(附註33(c))	(240,879)	-	-	-	240,879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1,306	-	(924,638)	(903,382)
已宣派本年度股息(附註33(b)(i))	-	-	-	-	-	(211,151)	(211,15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420,519	(44,834)	(7,005)	10,590	(8,036)	(4,472,316)	898,91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a) 權益組成部分之變動(續)

本公司(續)

	股本 千港元	僱員股票基金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5,784,673	-	(7,005)	(5,156)	(144,582)	(5,204,127)	423,803
二零二二年權益變動：							
股份回購(附註33(c))	-	-	-	-	(325,510)	-	(325,510)
批准過往年度股息(附註33(b)(i))	-	-	-	-	-	(865,561)	(865,561)
註銷已購回股份(附註33(c))	(272,030)	-	-	-	272,030	-	-
就行使認股權證已發行股份	148,755	-	-	-	-	-	148,755
僱員股票基金供款	-	(44,834)	-	-	-	-	(44,83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5,560)	-	3,148,715	3,143,155
已宣派本年度股息(附註33(b))	-	-	-	-	-	(174,943)	(174,94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661,398	(44,834)	(7,005)	(10,716)	(198,062)	(3,095,916)	2,304,865

(b) 股息

(i) 年內應付權益股東股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78港元 (二零二二年：0.061港元)	211,151	174,943
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18港元 (二零二二年：0.084港元)	319,509	240,611

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法定：		
無面值普通股	6,000,000	6,000,000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現有股份	2,867,923	5,661,398	3,026,883	5,784,673
就行使認股權證已發行股份	-	-	118,060	148,755
註銷已購回股份(附註)	(161,926)	(240,879)	(277,020)	(272,0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5,997	5,420,519	2,867,923	5,661,398

附註：

註銷已購回股份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註銷合共161,926,000股(二零二二年：277,020,000股)自有股份，該等股份於公開市場購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以下各項：

- 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實收資本或股本總額(經對銷於附屬公司投資後)及收購非控股權益所產生的權益變動；
-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虧損淨額；及
- 授予本公司僱員的未獲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已根據附註2(r)(ii)所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予以確認。

(ii) 法定儲備

根據本集團在中國旗下各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該等公司須按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的要求，將除稅後溢利的若干百分比分配至法定儲備。該撥款之百分比由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董事釐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72,25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3,720,000港元)的保留盈利數額由保留盈利轉至法定儲備。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根據附註2(v)所載會計政策換算有關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

(iv) 庫存股份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現金代價50,85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25,510,000港元)從市場回購其本身的股份合共44,098,000股(二零二二年：239,108,000股)。

(v) 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

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投資之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請參閱附註2(g))。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宗旨是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便其能持續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提供利益，方法為就其產品及服務的風險程度定下適合的價格，以及保證能以合理成本進行融資。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並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盡量提高股東回報及借貸水平上升之間，以及在穩健的資本狀況的優勢與安全性之間維持平衡，並就經濟狀況改變而調整其資本架構。

本集團按經調整淨負債對資本比率基準監控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經調整淨負債界定為總負債(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其他計息借款、租賃負債)加非累計擬分派股息，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所有股本部分減非累計擬分派股息。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3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e)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調整淨負債對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負債：			
— 有抵押銀行貸款	26	1,907,519	890,260
— 其他計息借款		—	438,844
— 租賃負債	30	254,377	232,755
		2,161,896	1,561,859
非流動負債：			
— 有抵押銀行貸款	26	139,640	77,415
— 租賃負債	30	366,045	256,230
加：未累計擬分派股息	33(b)	319,509	240,611
債務總額		2,987,090	2,136,11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2,955,453)	(2,270,966)
經調整淨負債		31,637	(134,851)
權益總額		8,815,958	7,198,870
減：未累計擬分派股息	33(b)	(319,509)	(240,611)
經調整資本		8,496,449	6,958,259
經調整淨負債對資本比率		(0.4)%	(2)%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毋須遵守外部強加的資本規定。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4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向兩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河北春澳實業有限公司(「河北春澳」)的100%股權。河北春澳主要在中國從事洗煤、配煤及相關鐵路物流服務。於收購前，河北春澳已停產，無未完成訂單，無員工。於收購日期，河北春澳持有的主要資產包括(i)位於中國的三幅地塊的土地使用權；(ii)位於中國的一幢樓宇；(iii)一條鐵路線；及(iv)兩條洗煤生產線及一條配煤生產線。因此，收購河北春澳已被列為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河北春澳於收購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已分配公平值代價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112,236
使用權資產	57,231
無形資產	137,93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8)	(145,317)
已收購淨資產總值	162,083
以現金結算的總代價	162,083

收購現金流量分析：

	千港元
已付現金	(162,083)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收購現金流量淨額	(162,083)

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為洗煤業務經營許可及鐵路專線聯接許可，無形資產的公平值按收入法確定，其中預期收益按投資者預期的市場收益率評估及折現。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該等風險及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於下文。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而使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承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信貸風險且衍生金融資產因交易對手方為本集團認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的銀行及金融機構而有限。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個別客戶的特定情況而非客戶營運的行業或所在國家的影響。因此，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於本集團對個別客戶承擔重大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的25%（二零二二年：15%）及67%（二零二二年：70%），產生自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業務分部。

信貸額超出一定金額的所有客戶均須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支付到期款項的記錄以及現時付款能力，並考慮特定客戶的資料及與客戶經營所在地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於發票日期起計90日內到期。本集團通常並無從客戶取得抵押品。

本集團按等同於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其乃使用提列矩陣進行計算。由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並未就不同客戶分部顯示重大不同虧損模式，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不會進一步於本集團不同客戶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以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三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1.55%	1,435,394	(22,288)
逾期1至180日	26.35%	47,645	(12,554)
逾期超過180日	100.00%	43,353	(43,353)
		1,526,392	(78,195)
	二零二二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未逾期)	0.15%	1,798,059	(2,647)
逾期1至180日	22.71%	5,833	(1,325)
逾期超過180日	100.00%	39,411	(39,411)
		1,843,303	(43,383)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1年的實際虧損經驗得出。該等比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已收集歷史數據的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期間的經濟狀況的觀點的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年內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經調整結餘	105,765	76,328
減值虧損撥備	40,949	29,454
匯兌調整	(682)	(1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6,032	105,765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按個別基準錄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撇銷20,7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2,198,000港元)。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個別營運實體負責本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集貸款滿足預期現金需求。本集團採取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貸款保證契約的政策，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並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呈列基於合約性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的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如屬浮動利率，則按報告期末的現時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於報告期末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款。

利率情況

下表詳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借款的利率情況。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利率	千港元	利率	千港元
定息借款：				
租賃負債	5.00% – 7.50%	620,422	5.00% – 7.50%	488,985
銀行貸款	1.65% – 8.90%	2,047,159	1.40% – 8.90%	967,675
其他計息借款	不適用	-	3.65% – 3.85%	438,844
		2,667,581		1,895,504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銷售、採購及借款產生以外幣(即交易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現金餘額及銀行貸款而面臨貨幣風險。與該風險有關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本集團按下文所述管理該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續)

(d) 貨幣風險 (續)

(i)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就以外幣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而言，本集團於有需要時透過按即期利率買賣外幣，以解決短期的失衡，確保將風險淨額維持在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大部份借款均以貸款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有鑒於此，管理層預計並無與本集團借款有關的任何重大貨幣風險。

(ii) 承擔貨幣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承擔由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貨幣風險。為呈列目的，風險金額採用年結日的即期利率換算為港元列示。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不予計算。

外幣風險 (以港元列示)

	二零二三年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韓元 千港元	加拿大元 千港元	英鎊 千港元	澳門元 千港元	蒙古圖格 里克 千港元	新加坡幣 千港元	日圓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132	619,649	262,346	4,139	2,624	-	841	-	835	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341	166,227	-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00,798)	(506,955)	-	-	-	-	-	(44)	-	-
銀行貸款	(85,673)	(26,916)	(5,010)	-	-	(23,996)	-	-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 風險淨額	(451,998)	252,005	257,336	4,139	2,624	(23,996)	841	(44)	835	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承擔貨幣風險(續)

	外幣風險(以港元列示)					蒙古圖 格里克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新加坡幣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日圓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474	473,720	4,255	201,832	1,00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309	301,103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7,191)	(192,054)	-	-	-	(43)
銀行貸款	(46,781)	(64,264)	-	(5,226)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風險淨額	(173,189)	518,505	4,255	196,606	1,003	(43)

(iii) 敏感性分析

下表顯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維持不變，因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的重大外匯利率風險已於該日變動而使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及累計虧損)以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出現的即時變動。此處假設港元與美元的聯繫匯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的任何價值變動而受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i) 敏感性分析(續)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外匯匯率 上升/(下降)	除稅後虧損及 累計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外匯匯率 上升/(下降)	除稅後虧損及 累計虧損 (減少)/增加 千港元
人民幣	5% (5)%	9,797 (9,797)	5% (5)%	21,770 (21,770)
美元	5% (5)%	(18,641) 18,641	5% (5)%	(7,374) 7,374
港元	5% (5)%	10,989 (10,989)	5% (5)%	8,468 (8,468)
英鎊	5% (5)%	(900) 900	5% (5)%	— —
韓元	5% (5)%	207 (207)	5% (5)%	— —
加拿大元	5% (5)%	104 (104)	5% (5)%	— —
澳門元	5% (5)%	37 (37)	5% (5)%	— —
新加坡幣	5% (5)%	36 (36)	5% (5)%	212 (212)
日圓	5% (5)%	— —	5% (5)%	35 (35)
蒙古圖格里克	5% (5)%	2 (2)	5% (5)%	(2) 2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i) 敏感性分析(續)

上表所示分析結果指對本集團各實體以有關功能貨幣計量的除稅後虧損／溢利及權益的即時共同影響，並就呈列目的按報告期末通行匯率換算為港元。

敏感性分析假設外匯匯率變動已予以應用，以重新計量本集團持有的令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外幣風險之該等金融工具。敏感性分析不包括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分析乃按與二零二三年所採用的相同基準進行。

(e) 公平值計量

(i) 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中所定義的三層級公平值層級的分類基於經常性基準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每項公平值計量的層級分類參考估值技術中所使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和不利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 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公平值層級(續)

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計量歸類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商品期貨合約	200,171	200,171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102,646	-	-	102,646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	-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 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公平值層級(續)

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計量歸類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商品期貨合約	132,645	132,645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92,235	-	-	92,235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166	-	166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轉移，第三級亦無轉入及轉出(二零二二年：無)。本集團的政策旨在確認於報告期末發生的公平值層級中各層級之間的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 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估值方法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範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調整淨資產法	市場流動性折價	10%
	估值方法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範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調整淨資產法	市場流動性折價	1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結餘於期內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於一月一日	92,235	106,997
期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	10,411	(14,76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646	92,235
認股權證：		
於一月一日	-	62,763
期內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	8,782
行使認股權證	-	(71,54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報告期末計入持有資產損益之期內虧損總額	-	8,782

重新計量本集團戰略性持有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中確認。於出售股本證券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的累計金額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

重新計量認股權證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融資成本淨額」中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為擔任權力職位並負責直接或間接規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業務的人士(包括本集團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附註9所披露已付予本公司董事的金額及附註10所披露已付予若干最高薪僱員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88,997	326,725
離職後福利	591	581

酬金計入「僱員成本」(請參閱附註7(b))。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向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銷售產品	2,598,156	3,366,787
向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5,650,649	2,426,931
自合營企業購買產品	30,776	14,328
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之利息	10,737	-
來自聯營公司其他計息借款之利息	-	20,688

本集團董事認為，上述關聯方交易乃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及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關聯方結餘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上述交易所產生的尚未償付結餘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來自聯營公司的其他計息借款(附註29)	-	438,844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3)	394,890	664,577
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附註21)	205,921	-
應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款項(附註28)	60,346	-

37 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未償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724,277	296,116
已訂約	340,884	225,503
	1,065,161	521,61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8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397	672
無形資產		59,590	64,176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7	1,806,007	2,888,17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65,994	2,953,025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06	5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137	32,603
流動資產總額		46,143	33,17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13,219	681,339
流動負債總額		1,013,219	681,339
流動負債淨額		(967,076)	(648,160)
資產淨額		898,918	2,304,86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c)	5,420,519	5,661,398
儲備		(4,521,601)	(3,356,533)
權益總額		898,918	2,304,86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9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報告期結束後，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33(b)。

40 直接及最終控股股東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分別為Famous Speech Limited及王女士。Famous Speech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不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41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惟尚未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且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予以採用。該等發展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載列如下。

	自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的修訂本 (「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售後回租交易中的租賃負債」的修訂本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修訂本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本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改進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推斷採納該等改進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之二零二二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不時修訂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在本年報內僅作為地理名詞，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年報中「中國」一詞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守則條文」	指	企業管治守則下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或「我們」	指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永暉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包括其附屬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可換股債券」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發行的本金總額為40百萬美元的5%可換股債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易大宗廣東」	指	易大宗(廣東)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

「易大宗江蘇」	指	易大宗(江蘇)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易大宗產品」	指	本集團根據互供框架協議將向廈門象嶼供應的產品，主要包括煤炭、石油化工品、鐵礦石及其他大宗商品
「易大宗服務」	指	本集團根據互供框架協議將向廈門象嶼供應的服務，主要包括供應鏈綜合服務及其他服務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集團」或「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Famous Speech」	指	Famous Speech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王女士及Magnificent Gardenia分別持有其73.3%及26.7%的權益
「海南富多達」	指	海南富多達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浩通環保科技」	指	內蒙古浩通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仍然有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
「內蒙古易至」	指	內蒙古易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Magnificent Gardenia」	指	Magnificent Gardenia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且與香港聯交所GEM並行運作
「租賃框架主協議」	指	本公司與王女士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租賃框架主協議，內容有關王女士及／或任何其聯繫人(作為業主)向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作為租戶)出租若干住宅及商用物業及／或若干停車位，期限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組織章程大綱」或「大綱」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強積金計劃」	指	強制性公積金，香港居民退休的強制性儲蓄計劃
「王女士」	指	王奕涵女士，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釋義

「互供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象嶼股份就相互供應易大宗產品及象嶼產品以及相互提供易大宗服務及象嶼服務訂立之產品及服務互供框架協議，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在參與者賬戶中以簿記方式計入的股份等值單位，當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歸屬時賦予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視情況而定)參與者有條件的權利獲取股份，或由董事會於歸屬日期或前後參考股份的價值全權酌情釐定的現金等值金額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指	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視情況而定)項下向參與者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上海證券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本公司無面值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信託」	指	根據信託契據宣佈成立的信託
「信託契據」	指	本公司(作為委託人)與受託人(作為受託人)就委任受託人管理2022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訂立的一項信託契據，經不時重列、補充及修訂
「受託人」	指	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或其他根據信託契據條款委任的信託時任受託人

釋義

「TTJV」	指	TTJV Co., Ltd., 一間於蒙古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持有30%權益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領地及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永暉集團」	指	由王興春先生及／或其聯繫人擁有及／或控制的集團公司，並非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
「Winsway Resources」	指	Winsway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王興春先生及其配偶白建平女士各自擁有約50%權益
「廈門象嶼」	指	象嶼股份及其附屬公司
「象暉能源」	指	象暉能源(廈門)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及廈門象嶼分別擁有49%及51%股權。象暉能源主要於中國從事蒙煤貿易業務
「象嶼股份」	指	廈門象嶼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57.SH)
「象嶼物流」	指	廈門象嶼物流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象嶼股份的附屬公司
「象嶼產品」	指	廈門象嶼根據互供框架協議將向本集團供應的產品，主要包括石油化工品、蒙煤、內貿焦煤及少量鐵礦石
「象嶼服務」	指	廈門象嶼根據互供框架協議將向本集團供應的服務，主要包括與國際和國內港口碼頭服務相關的全流程門到門物流服務及大宗倉儲服務

* 僅供識別



五年財務摘要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0,586,665	34,414,254	41,183,601	21,977,308	30,051,788
除稅前溢利／(虧損)	2,662,513	2,038,844	4,069,623	552,225	324,958
所得稅	(468,157)	(333,952)	(574,830)	(99,678)	(12,155)
年內溢利／(虧損)	2,194,356	1,704,892	3,494,793	452,547	312,803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122,640	1,665,748	3,462,244	462,364	312,404
非控股權益	71,716	39,144	32,549	(9,817)	399
年內溢利／(虧損)	2,194,356	1,704,892	3,494,793	452,547	312,803
資產總額	17,814,465	13,294,192	15,447,993	8,692,437	9,322,561
負債總額	8,998,507	6,095,322	7,971,715	4,881,824	6,180,827
非控股權益	321,885	280,156	249,057	(116,140)	(119,65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8,494,073	6,918,714	7,227,221	3,926,753	3,261,392

公司資料

董事會成員

執行董事

曹欣怡(主席)
王雅旭
邱京敏(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趙偉
陳秀珠(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郭力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辭任)
靳智強(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育強
王文福
高志凱

審核委員會

主席

吳育強

成員

王文福
高志凱

薪酬委員會

主席

王文福

成員

曹欣怡
吳育強

提名委員會

主席

高志凱

成員

吳育強
邱京敏(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陳秀珠(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主席

邱京敏(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任)
陳秀珠(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成員

王文福
高志凱



公司資料

公司秘書

陳秀珠

財務總監

任海燕

法律顧問

貝克•麥堅時國際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辦事處

Nerine Trust Company (BVI) Limited,
Nerine Chambers,
PO Box 905,
Road Town, Tortola
BVI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東城區東總布胡同58號
天潤財富中心B座706室
郵編：100005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9樓1902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ING Bank N.V.
荷蘭合作銀行
星展銀行
中信銀行

網址

www.e-comm.com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

1733